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化工 產業 安全、穩定、清潔運行, 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發展

2024 中期報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中期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批准,會議應出席董事8人,親自出席董事6人。
- 三、 本報告的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計準則為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2024年 中期財務報表出具了審閱報告。
- 四、本公司董事長呂志韌、總會計師宋靜剛及會計機構負責人余燕玲聲明: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 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不適用
- 六、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受到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本報告中基於對未來政策和經濟的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前瞻性陳述,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資風險。
-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否
- 八、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否
- 九、 是否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中期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否
- 十、 重大風險提示:本公司在「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詳細説明了公司面臨的安全生產環保、市場與銷售、投資、合規、工程項目管理、國際化經營、一體化運營、政策等風險,請投資者予以關注。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2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董事會致辭	9
第四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8
第五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	62
第六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68
第七節	重要事項	79
第八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6
第九節	審閱報告及財務報告	104
第十節	備查文件目錄	148

第一節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中國神華/本公司/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指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不含本集團)

神東煤炭 指 國能神東煤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神東電力 指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准格爾能源 指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寶日希勒能源 指 國能寶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北電勝利 指 國能北電勝利能源有限公司

北電勝利(電廠) 指 北電勝利擁有的發電業務(報告期內,本公司勝利能源分公司將其擁

有的發電業務轉讓給北電勝利)

朔黃鐵路 指 國能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新朔鐵路 指 國能新朔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集團 指 國能銷售集團有限公司

黃驊港務 指 國能黃驊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包神鐵路 指 國能包神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鐵路裝備 指 國能鐵路裝備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煤化工 指 國能包頭煤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榆林能源 指 國能榆林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巴彥淖爾能源 指 神華巴彥淖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港務 指 國能(天津)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珠海港務 指 國能珠海港務有限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四川能源 指 國能四川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能源 指 神華(福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准能電力 指 准格爾能源控制並運營的發電分部

南蘇EMM 指 國華(印尼)南蘇發電有限公司

印尼爪哇 指 神華國華(印尼)爪哇發電有限公司

台山電力 指 國能粵電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滄東電力 指 國能河北滄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錦界能源 指 國能錦界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定州電力 指 國能河北定州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孟津電力 指 國能孟津熱電有限公司

九江電力 指 國能神華九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惠州熱電 指 國能(惠州)熱電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燃氣 指 國能國華(北京)燃氣熱電有限公司

壽光電力 指 國能壽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柳州電力 指 國能廣投柳州發電有限公司

北海電力 指 國能廣投北海發電有限公司

永州電力 指 國家能源集團永州發電有限公司

岳陽電力 指 國家能源集團岳陽發電有限公司

清遠電力指國能清遠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山東售電公司 指 國能(山東)售電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公司 指 國家能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JORC 指 澳大利亞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報告標準

第一節 釋義(續)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港交所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已頒布的最新企業會計準則及其應用指南、解

釋及其他相關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息税折舊攤銷前盈利 指 本期利潤+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税+折舊及攤銷 -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資產負債率 指 負債合計/資產總計

總債務資本比 指 [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息債務(含應付票據)]/[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

息債務(含應付票據)+股東權益合計]

元 指 人民幣元,除特別註明的幣種外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至6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中國神華

公司的英文名稱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稱縮寫 CSEC/China Shenhua

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呂志韌、宋靜剛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證券事務代表、聯席公司秘書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郵政編碼:100011)電話(8610) 5813 1088(8610) 5813 3355

傳真 (8610) 5813 1804/1814 (8610) 5813 1804/1814

電子信箱 1088@csec.com ir@csec.com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公司香港聯絡處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54樓B室

(郵政編碼:100011)

電話 (8610) 5813 1088/3399/3355 (852) 2578 1635 傳真 (8610) 5813 1804/1814 (852) 2915 0638

三、基本情況

公司註冊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不適用

公司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網址 www.csec.com或www.shenhuachina.com

電子信箱 ir@csec.com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報紙名稱 登載半年度報告網站的網址 公司半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www.sse.com.cn及www.hkexnews.hk 上交所,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及公司香港聯絡處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交所	中國神華	601088
	H股	港交所	中國神華	01088
六、	其他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	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持殊普通合夥)
	所(A股)		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 所(A股)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二座辦公樓八層 段瑜華、鄭紫雲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 所(H股)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 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何應文
公司股份過戶 登記處(A股)	名稱 辦公地址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公司股份過戶 登記處(H股)	名稱 辦公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七、公司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
收入	百萬元	168,078	169,442	(0.8)
本期利潤	百萬元	38,398	42,724	(10.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本期利潤	百萬元	32,771	36,861	(11.1)
基本每股盈利	元/股	1.649	1.855	(11.1)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百萬元	52,668	46,349	13.6
期末總資產回報率	%	5.7	6.4	下降0.7個 百分點
期末淨資產收益率	%	8.2	9.6	下降1.4個百分點
息税折舊攤銷前盈利	百萬元	55,822	61,693	(9.5)
		於2024年	於2023年	變動
	單位	6月30日	12月31日	%
資產總計	百萬元	675,843	633,412	6.7
負債合計	百萬元	200,388	151,761	32.0
權益合計	百萬元	475,455	481,651	(1.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百萬元	399,658	411,478	(2.9)
期末總股本	百萬元	19,869	19,869	0.0
每股股東權益	元/股	20.11	20.71	(2.9)
資產負債率	%	29.7	24.0	上升5.7個 百分點
總債務資本比	%	7.2	7.3	下降0.1個百分點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八、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單位: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	歸屬於本公司股勇	東的淨資產
	2024年	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上半年	上半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29,504	33,279	397,116	408,692
調整:				
維簡費、安全生產費	3,267	3,582	2,542	2,786
及其他類似性質的				
費用				
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	32,771	36,861	399,658	411,478
準則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説明:

本集團按中國政府相關機構的有關規定計提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性質的費用,計入當期費用並在股東權益中的專項儲備單獨反映。按規定範圍使用專項儲備形成固定資產時,應在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的同時全額結轉累計折舊。而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這些費用應於發生時確認,相關資本性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相應的折舊方法計提折舊。上述差異帶來的遞延稅項影響也反映在其中。

第三節 董事會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4年上半年,國民經濟延續恢復向好態勢,能源供需形勢總體平穩,能源安全保障能力持續提升,綠色低碳轉型發展深入推進。2024年,中國神華迎來成立20周年。公司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認真貫徹習近平總書記關於能源行業的重要講話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實「四個革命、一個合作」能源安全新戰略,深入實施「一個目標、三個作用、六個擔當」發展戰略,穩步推進安全生產、提質增效、改革發展、科技創新、公司治理等各項工作,保持穩中有進、進中提質的發展態勢。上半年,公司A股股價較年初上漲41%,H股股價較年初上漲34%,超過行業和市場綜合指數,複權後股價創歷史新高。

堅持安全生產,能源供應平穩有序。堅持國家思維、系統觀念,統籌發展和安全,牢牢守住安全發展底線,鞏固和發揮一體化運營優勢,夯實能源保供和穩增長基礎。開展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健全安全生產責任制,完善風險隱患治理機制,上半年未發生較大及以上安全生產事故,安全穩定發展環境持續鞏固。發揮煤炭煤電兜底保障作用。神東礦區、准格爾礦區、寶日希勒礦區商品煤產量實現穩中有增;暢通能源運輸大通道,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同比增長7.3%,兩港裝船量同比增長7.1%;加強發電機組可靠性管理,新投運機組實現「零非停」,順利完成迎峰度冬度夏等重要時段保供任務;嚴格執行國家有關煤炭中長期合同簽訂履約和價格政策,自產電煤中長協合同兑現率達到100%。

堅持挖潛增效,經營績效穩中向好。統籌煤炭一體化協同和市場化運營,靈活調整經營策略,帶動購銷兩端增量創效,煤炭銷售量同比增長5.4%。深化電力「集價本利」經營理念,加強量價管理,爭取煤電電價上浮,深入研究「兩部制」電價機制,科學制定營銷策略。不斷拓展非煤運輸市場,大物流運量同比增長22%。聚焦「一利五率」和上市公司關鍵指標,推進控股股東增持和資產注入工作,及時優化調整資金存放結構,合理穩定資金存放收益。推進扭虧治虧工作,虧損子企業較去年底淨減少1戶。

第三節 董事會致辭(續)

堅持兩端發力,產業布局持續優化。持續推進重大項目建設,加大核心產業投資力度。新街一、二井核准申請國家發展改革委正式受理,新街三、四井完成探礦權分立,上灣等7處煤礦採礦許可證完成辦理或變更;福建石獅鴻山三期100萬千瓦機組擴建工程完成核准,河北滄東三期2×66萬千瓦和定州三期2×66萬千瓦擴建項目完成投資決策審批;朔黃鐵路3萬噸重載列車順利開行,東月鐵路列入國家重大建設項目清單;黃驊港五期工程(煤炭下水能力5,000萬噸/年)取得核准批覆。積極推進清潔能源項目開發和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充分利用電廠灰場、露天礦排土場等土地資源開發清潔能源項目,截至上半年已累計規劃、在建、投產新能源裝機規模超過406萬千瓦。成立加快發展戰略性新興產業專項工作領導小組,有序推進儲能、碳捕集和利用、氫能等新興產業布局,穩妥推進抽水蓄能項目前期工作。

堅持科技創新,核心競爭力不斷提升。聚焦國家、產業和行業發展重大問題,落實「三緊」科技創新路徑和「三非」科技創新精神,加大關鍵核心技術攻關力度,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深化全產業鏈智能升級,強化大數據、北斗、AI等新一代信息技術賦能,推動數據管控平台建設,支持業務運營數據場景應用,推進智慧礦山、智慧運輸、智慧電廠、智慧化工相關項目建設。完善科技與信息化工作機制,成立科技與網信工作領導小組,印發年度科技與信息化工作要點。上半年公司獲得授權專利302項,其中發明專利147項。

堅持相融相促,治理體系更加夯實。落實上市公司提質工作要求,強化合規管理,嚴守合規底線,推動各治理主體規範高效履職。持續強化董事會建設,增強獨立董事履職效能,完善規範運行制度體系,召開董事會建設領導小組會議,打造一流董事會品牌。完善ESG治理體系,落實ESG最新監管要求,開展應對氣候變化管理體系建設和ESG評級提升工作,公司入選中央廣播電視總台「中國ESG上市公司先鋒100(2024)」榜單。積極響應國資委市值管理考核要求,成立市值管理工作領導小組,建設中國神華特色「11257」市值管理體系。秉持積極回報股東的一貫理念,分配2023年度末期股息449億元(含税)。

第三節 董事會致辭(續)

當前,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但外部環境的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依然較大,全球經濟增長動能偏弱,地緣政治衝突、國際貿易摩擦等問題頻發,國內有效需求不足,重點領域風險隱患較多,經濟穩定運行面臨諸多挑戰。從行業來看,煤炭價格中樞震盪回落,電力體制改革日益深化,運輸市場競爭加劇,公司經營面臨較大壓力。下半年,公司將深入學習貫徹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錨定目標再加力,提振精神再奮進,重點抓好安全保供、深化改革、科技創新、綠色發展、黨的建設等工作,高質量完成年度各項目標任務。

一是堅決築牢能源安全防線。

打牢保供政治責任,高標準完成國慶、迎峰度夏度冬等重要時段和重點區域保供任務。

統籌煤礦建設和生產接續,加強自產煤生產組織,強化外購煤資源獲取。築牢電力安全供應防線,提升機組頂峰運行能力。

強化精準調度、協同運營,保障能源運輸大通道安全高效暢通。

二是加快推動綠色低碳發展。聚焦國家戰略新部署,能源革命新變化,加快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布局研究,積極做好「十五五」規劃前期研究工作。持續推進綠色智能礦山建設,鞏固綠色生態智能礦區規模。落實煤電低碳化改造建設行動要求,圍繞生物質摻燒、綠氨摻燒、CCUS等開展低碳化改造,深化煤電「三改聯動」。

三是扎實推動創新深度融合。圍繞新型能源體系建設、「雙碳」目標等要求,提高科技創新協同能力,加強 與科研院所、研發平台合作,推動科技成果轉化。積極參與國家、行業、團體標準制定,發揮好技術標準 的引領支撐作用。推動信息技術與產業深度融合,加強產業鏈供應鏈智慧賦能,深入挖掘數據價值,助力 構建智能化、譜系化、生態化數字平台集群,加快形成新質生產力。

四是持續提升價值創造能力。認真研判下半年市場和經營形勢,深化價值創造行動和提質增效專項行動,確保完成全年經營目標。繼續推進新街一井、二井核准工作,投產惠州燃氣二期和印尼南蘇1號項目機組,提升核心產業創效水平。加強一流上市公司財務管理體系建設,增強資本和金融服務產業能力。完善風險動態評估機制,健全化解風險長效機制。完善公司市值管理體系,確保關鍵指標保持可比前列。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4年8月30日

中國神華2024年上半年運營數據概覽

表1 經營目標	票及完成	情況			表2	財務指標	Ę.			
		2024年 目標	2024年 上半年完成	完成比例				2024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化 %
商品煤產量	億噸	3.161	1.632	51.6	收入		百萬元	168,078	169,442	(0.8)
煤炭銷售量	億噸	4.353	2.297	52.8	税前利潤		百萬元	46,386	52.300	(11.3)
發電量	億千瓦時	2,163	1,040.4	48.1		*유원		,	,,,,,	
收入	億元	3,300	1,680.78	50.9	息税折舊攤錄	月削盆利	百萬元	55,822	61,693	(9.5)
經營成本	億元	2,358	1,178.46	50.0	歸屬於本公司	司所有者的	百萬元	32,771	36,861	(11.1)
銷售、一般及行政、研發 費用及財務成本淨額	億元	150	59.53	39.7	本期利潤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同比增長	同比增長		基本每股盈利	ā]	元/股	1.649	1.855	(11.1)
變動幅度		10%左右	3.2%		經營活動現金	金淨流入	百萬元	52,668	46,349	13.6

表4 運營婁	效據				表5 商品煤產	量		
		2024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化 %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噸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噸	變化 %
商品煤產量	百萬噸	163.2	160.7	1.6	產量合計	163.2	160.7	1.6
煤炭銷售量	百萬噸	229.7	217.9	5.4	按礦區			
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	十億噸公里	161.4	150.4	7.3	神東礦區	94.6	93.3	1.4
黃驊港裝船量	百萬噸	110.0	100.6	9.3	准格爾礦區	37.0	36.4	1.6
天津煤碼頭裝船量	百萬噸	21.9	22.6	(3.1)	勝利礦區	13.9	14.4	(3.5)
航運貨運量	百萬噸	65.5	72.2	(9.3)	寶日希勒礦區	16.9	15.5	9.0
航運週轉量	十億噸海里	75.0	78.8	(4.8)	包頭礦區	0.8	1.1	(27.3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104.04	100.20	3.8	按區域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97.89	94.26	3.9	內蒙古	114.6	112.2	2.1
聚乙烯銷售量	千噸	148.2	181.3	(18.3)	陝西省	46.2	45.6	1.3
聚丙烯銷售量	千噸	139.2	170.1	(18.2)	山西省	2.4	2.9	(17.2

長9	國內煤炭銷	售量				表10 資本開支	5完成情況	
		2024年	佔國內	2023年	626.11		2024年計劃	2024年上半年完成
		上半年 百萬噸	銷售量比例 %	上半年 百萬噸	變化 %		億元	億力
國內銷售		225.5	100.0	214.1	5.3	煤炭業務	98.16	66.9
按區域	華北	75.6	33.5	72.5	4.3	發電業務	171.78	40.9
汉四禄	華東	78.3	34.7	66.7	17.4	運輸業務	68.21	15.0
	華中和華南	36.9	16.4	35.6	3.7	其中: 鐵路	53.46	11.5
	東北	21.1	9.4	21.7	(2.8)	港口	12.49	1.8
	其他	13.6	6.0	17.6	(22.7)	航運	2.26	1.6
按用途	電煤	179.0	79.4	172.1	4.0	煤化工業務	23.62	1.8
	冶金	7.6	3.4	7.6	-	其他	6.27	0.0
	化工(含水煤漿)	25.3	11.2	23.5	7.7		V.E.	0.0
	其他	13.6	6.0	10.9	24.8	合計	368.04	124.7

	: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化	,
		佔銷售量	平均價格		佔銷售量	平均價格		平均價材
	銷售量	合計比例	(不含稅)	銷售量	合計比例	(不含税)	銷售量	(不含税
	百萬噸	%	元/噸	百萬噸	%	元/噸	%	(
銷售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29.7	100.0	566	217.9	100.0	601	5.4	(5
一、按合同定價機制分類								
(一)通過銷售集團銷售	217.5	94.7	581	206.0	94.5	616	5.6	(5
1.年度長協	125.0	54.4	490	124.3	57.0	500	0.6	(2
2.月度長協	72.8	31.7	725	63.7	29.2	821	14.3	(11
3.現貨	19.7	8.6	618	18.0	8.3	693	9.4	(10
(二)煤礦坑口直接銷售	12.2	5.3	313	11.9	5.5	347	2.5	(9
二、按內外部客戶分類								
(一)對外部客戶銷售	192.7	83.9	577	180.1	82.7	616	7.0	(6
(二)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	34.9	15.2	516	35.3	16.2	534	(1.1)	(3
(三)對內部煤化工分部銷售	2.1	0.9	425	2.5	1.1	452	(16.0)	(6

表3 分部	業績																	
	炼	炭	3	it.	ģ.	蓝路		Ē	航	運	煤化	ľΙ	未分	配項目	抵	銷	合言	it .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對外交易收入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	-	-	-	168,078	169,442
分部間交易收入	20,769	21,585	107	109	16,553	15,224	2,573	2,307	 1,513	1,758	-		495	309	(42,010)	(41,292)	-	
分部收入小計 分部經營成本	134,328 (101,074)	135,244 (97,324)	44,354 (37,436)	44,190 (36,971)	22,442 (14,004)	22,123 (13,766)	3,443 (1,952)	3,287 (1,839)	2,488 (2,244)	2,579 (2,348)	2,538 (2,442)	3,002 (2,857)	495 (12)	309 (11)	(42,010) 41,318	(41,292) 40,972	168,078 (117,846)	169,442 (114,144)
税前利潤	29,242	35,307	5,569	6,110	7,141	6,986	1,231	1,221	224	118	4	35	3,176	2,499	(201)		46,386	52,300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6月30日 百萬元	12月31日 百萬元
分部資產總額 分部負債總額	330,005 (141,194)	301,482 (134,258)	172,713 (138,808)	167,912 (139,580)	130,285 (50,364)	125,301 (51,000)	19,946 (6,977)	18,885 (7,120)	7,334 (697)	7,169 (601)	8,184 (1,676)	7,858 (2,080)	539,567 (281,174)	504,228 (203,455)	(532,191) 420,502	(499,423) 386,333	675,843 (200,388)	633,412 (151,761)

電廠/發電類型	所在電網	地理位置	總發電量 億千瓦時	總售電量 億千瓦時	平均 利用小時 小時	售電 標準煤耗 克/千瓦時	售電電價 元/兆瓦時	於2023年 12月31日 總裝機容量 兆瓦	2024年 上半年新增 装機容量 兆瓦	於2024年 6月30日 總裝機容量 兆瓦	於2024年 6月30日 權益裝機容量 兆]
燃煤發電											
 准能電力	華北電網	內蒙古	19.1	17.4	2,891	333	311	660	_	660	38
神東電力	西北/華北/陝西 地方電網	內蒙古	126.5	117.1	2,524	316	380	5,014	-	5,014	4,52
北電勝利	華北電網	內蒙古	26.4	24.2	2,000	329	317	1,320	_	1,320	82
滄東電力	華北電網	河北	56.8	54.0	2,252	292	404	2,520	-	2,520	1,28
定州電力	華北電網	河北	57.8	53.6	2,292	301	404	2,520	-	2,520	1,02
台山電力	南方電網	廣東	125.4	118.7	2,436	305	403	5,120	30	5,150	4,1
惠州熱電	南方電網	廣東	23.8	21.6	3,603	296	393	660	-	660	6
清遠電力	南方電網	廣東	67.1	64.3	3,355	279	382	2,000	-	2,000	1,3
福建能源	華東電網	福建	113.7	108.7	2,342	292	420	4,810	50	4,860	3,4
錦界能源	華北電網	陝西	100.6	93.0	2,705	309	322	3,720	-	3,720	3,7
壽光電力	華北電網	山東	44.4	41.9	2,197	276	399	2,020	-	2,020	1,2
九江電力	華中電網	江西	52.5	49.8	2,626	276	433	2,000	-	2,000	2,0
四川能源	四川電網	四川	82.6	78.3	3,177	292	453	2,600	-	2,600	1,6
孟津電力	華中電網	河南	22.1	20.5	1,838	294	405	1,200	-	1,200	6
柳州電力	廣西電網	廣西	11.2	10.5	1,599	315	466	700	-	700	4
北海電力	廣西電網	廣西	27.8	26.4	1,392	290	456	2,000	-	2,000	1,04
永州電力	湖南電網	湖南	27.6	26.2	1,381	282	502	2,000	-	2,000	1,6
岳陽電力	湖南電網	湖南	26.6	25.6	1,330	282	493	2,000	-	2,000	1,9
南蘇EMM	PLN	印尼	6.0	5.1	2,009	368	500	300	-	300	2
燃煤電廠合計/加權?	严均		1,018.0	956.9	2,354	298	403	43,164	80	43,244	32,0
其他發電類型											
燃氣發電			16.4	16.0	1,725	187	557	950	-	950	9
水電			2.6	2.6	2,099	1	259	125	-	125	
光伏發電			3.4	3.4	717	/	292	395	108	503	3

	保有資	ととなる とりゅう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ない とく はい とく はい とく はい とく はい	下)	保有可	丁採儲量(中國標準	下)	煤炭可	售儲量(JORC標準	≢下)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3年	
礦區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化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化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化
	億噸	億噸	%	億噸	億噸	%	億噸	億噸	9/
神東礦區	161.4	149.7	7.8	90.8	84.5	7.5	62.6	63.6	(1.
准格爾礦區	35.5	35.8	(0.8)	28.1	28.4	(1.1)	20.2	20.6	(1.9
勝利礦區	19.0	19.1	(0.5)	12.7	12.8	(0.8)	2.0	2.1	(4.8
寶日希勒礦區	12.6	12.8	(1.6)	7.7	7.8	(1.3)	8.1	8.3	(2.4
包頭礦區	0.4	0.4	-	0.3	0.3	-	0.2	0.2	
新街台格廟礦區	108.0	108.0	-	14.0	/	/	1	/	
中國神華合計	336.9	325.8	3.4	153.6	133.8	14.8	93.1	94.8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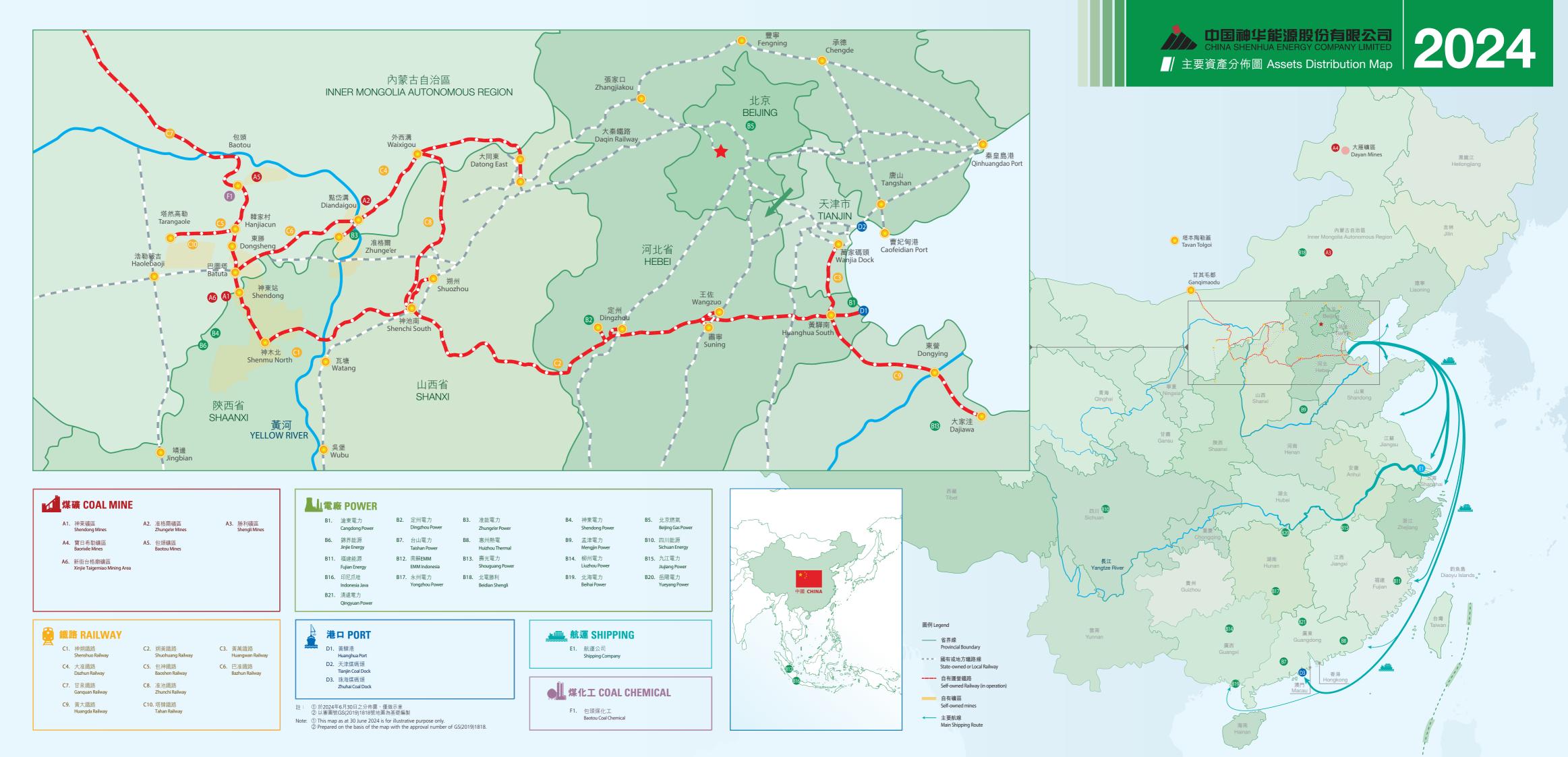
表7 煤炭分部	經營成本			表8	發電分	部經	營成	本			
- 1.1 m# .t# -t² +-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元	變化%		2 成本 百萬元	024年上半年 售電量 億千瓦時	單位成本 元/兆瓦時	2 成本 百萬元	023年上半年 售電量 億千瓦時	單位成本 元/兆瓦時	單位成本變化 %
外購煤成本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人工成本 修理和維護 折舊及攤銷 運輸費 其他 税金及附加	33,321 4,989 9,292 1,725 3,083 27,555 13,079 8,030	33,395 5,000 7,757 1,662 3,223 25,578 12,113 8,596	(0.2) (0.2) 19.8 3.8 (4.3) 7.7 8.0 (6.6)	售電成本 燃料 人名 医皮肤	35,135 26,753 2,770 770 3,386 1,456 1,820 481	978.9 978.9 978.9 978.9 978.9 978.9	358.9 273.3 28.3 7.9 34.6 14.8	34,349 26,649 2,292 910 3,147 1,351 2,111 511	942.6 942.6 942.6 942.6 942.6 942.6	364.4 282.7 24.3 9.7 33.4 14.3	(1.5) (3.3) 16.5 (18.6) 3.6 3.5
經營成本合計	101,074	97,324	3.9	經營成本合計	37,436			36,971			

表11 運輸及煤化工經營成本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2024年 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元	變化 %	2024年 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元	變化 %	2024年 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元	變化 %	2024年 上半年 百萬元	2023年 上半年 百萬元	變化 %
內部運輸業務成本	9,791	8,496	15.2	1,445	1,201	20.3	1,305	1,573	(17.0)	/	/	/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222	1,205	1.4	209	179	16.8	172	283	(39.2)	1,289	1,577	(18.3)
人工成本	3,210	2,784	15.3	284	235	20.9	12	12	-	206	293	(29.7)
修理和維護	2,284	2,207	3.5	53	121	(56.2)	19	26	(26.9)	253	165	53.3
折舊及攤銷	1,729	1,565	10.5	323	298	8.4	66	87	(24.1)	337	360	(6.4)
外部運輸費	253	371	(31.8)	1	/	/	929	1,007	(7.7)	1	/	/
其他	1,093	364	200.3	576	368	56.5	107	158	(32.3)	21	108	(80.6)
外部運輸業務成本	3,674	3,991	(7.9)	378	452	(16.4)	936	773	21.1	1	/	/
主業成本小計	13,465	12,487	7.8	1,823	1,653	10.3	2,241	2,346	(4.5)	2,106	2,503	(15.9)
其他業務成本	354	1,068	(66.9)	79	141	(44.0)	1	/	/	252	280	(10.0)
税金及附加	185	211	(12.3)	50	45	11.1	2	2	-	84	74	13.5
經營成本合計	14,004	13,766	1.7	1,952	1,839	6.1	2,244	2,348	(4.4)	2,442	2,857	(14.5)

表14 港口丁	水煤結算量		
	2024年上半年 百萬噸	2023年上半年 百萬噸	變化 %
自有港口	106.2	94.2	12.7
黃驊港 天津煤碼頭 珠海煤碼頭	86.4 19.8 -	72.4 21.8 -	19.3 (9.2
第三方港口	17.6	12.4	41.9
下水煤結算量合計	123.8	106.6	16.1

表16	航運貨運量		
	2024年上半 ⁹ 百萬呵	E 2023年上半年 T 百萬噸	變化 %
本集團內部 外部客戶	邓客戶 39 . 25 .		(14.6) 0.4
航運貨運量台	計 65.	5 72.2	(9.3)

表15 鐵路運	重輸週轉量		
	2024年上半年 十億噸公里	2023年上半年 十億噸公里	變化 %
自有鐵路	161.4	150.4	7.3
包神鐵路	4.3	4.4	(2.3
神朔鐵路	29.4	27.0	8.8
甘泉鐵路	0.9	1.1	(18.2
塔韓鐵路	-	-	
大准鐵路	16.6	15.7	5.7
巴准鐵路	1.2	1.7	(29.4
准池鐵路	6.5	6.3	3.2
朔黃-黃萬鐵路	100.5	92.3	8.8
黃大鐵路	2.0	1.9	5.3
國有鐵路	30.2	29.3	3.1
週轉量合計	191.6	179.7	6.6



第四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上半年本公司所屬行業及主營業務情況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1

1. 宏觀經濟環境

2024年上半年,我國加強宏觀調控,有效應對風險挑戰,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延續回升向好態勢。新動能新優勢加快培育,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社會大局保持穩定。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0%。

2. 煤炭市場環境

(1) 中國動力煤市場

2024年上半年,我國煤炭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煤炭價格高位震盪,振幅同比收窄。國煤下水動力煤價格指數NCEI(5,500大卡)中長期合同價格均價約704元/噸,較上年同期均值下降約18元/噸;秦皇島港5,500大卡動力煤平倉均價約880元/噸,同比下降約13.8%。

	2024 年上半年	同比變化 %
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原煤產量(億噸)	22.7	(1.7)
煤炭進口量(億噸)	2.5	12.5
全國鐵路煤炭發運量(<i>億噸)</i>	14.0	2.1

¹ 本部分內容僅供參考,不構成任何投資建議。本公司對本部分的資料已力求準確可靠,但並不對其中全部或部分內容的準確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擔任何責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如有錯失遺漏,本公司恕不負責。本部分內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於對未來政治和經濟的某些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預見性陳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確定性。本公司並無責任更新數據或改正任何其後顯現之錯誤。本文中所載的意見、估算及其他數據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本部分涉及的數據主要來源於國家統計局、中國煤炭市場網、中國煤炭資源網、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煤炭運銷協會等。

從供給側看,國內煤炭生產總體有序,原煤產量繼續保持在近年來的高位水平。 受安監、環保等因素影響,部分地區產量同比下滑,帶動全國原煤產量有所回 落。上半年,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原煤產量22.7億噸,同比下降1.7%。內蒙古自 治區、山西、陝西、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原煤產量佔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原煤產量的 81.1%。進口煤炭2.5億噸,同比增長12.5%,主要來自印度尼西亞、俄羅斯、蒙 古國、澳大利亞等,進口煤炭平均成本下降約19.1%。社會主要環節存煤維持高 位,截至6月末,全國主要港口存煤7,320萬噸,同比下降2.4%。

從需求側看,2024年上半年,我國商品煤消費量同比下降約1.4%。其中,規模以上工業燃煤發電裝機利用小時數同比下降,電力行業商品煤消費量同比下降1.1%,佔總消費量比例約59.4%;化工行業商品煤消費量同比增長9.1%;鋼鐵、建材行業消費量同比下降。

(2) 國際動力煤市場

2024年上半年,全球煤炭需求持續高位,煤炭生產平穩,煤炭價格震盪回落。國際能源署(IEA)預計2024年上半年全球煤炭消費量增長1.0%,達到43.1億噸。

2024年全球煤炭產能變化不大,新增產能主要集中在印度、印度尼西亞等自身煤炭消耗增幅更大的國家,區域內平衡特徵突出。依據統計數據,2024年上半年,印度煤炭總產量5.9億噸,同比增長10.3%;印度尼西亞煤炭產量3.9億噸,同

比增長2.1%;蒙古國煤炭產量4,764.9萬噸,同比增長35.9%。煤炭貿易小幅增長。印度尼西亞、澳大利亞、蒙古國等出口量保持增長;中國、印度煤炭進口量顯著增長,越南進口煤炭增速加快。截至2024年6月末,紐卡斯爾NEWC動力煤現貨價格132.0美元/噸,較上年末下降11.4%。

3. 電力市場環境

2024年上半年,我國電力供需總體平衡。全社會用電量46,57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1%。全國規模以上電廠發電量44,35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2%。

水電和太陽能發電量快速增長,火電設備利用小時數下降。上半年,規模以上工業火電發電量30,053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7%,佔全國發電量的67.8%;水電發電量5,526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1.4%;太陽能發電量1,89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7.1%。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為1,666小時,同比下降71小時。其中,火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為2,099小時,同比下降43小時(煤電平均利用小時為2,203小時,同比下降41小時);水電平均利用小時為1,477小時,同比增加238小時。上半年,全口徑非化石能源發電量同比增加2,935億千瓦時,佔同期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量的84.2%。

電力綠色低碳轉型持續推進,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合計裝機規模首次超過煤電。2024年上半年,全國新增發電裝機容量約1.5億千瓦,其中新增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容量約1.4億千瓦,佔新增發電裝機總容量的比重為89.0%。截至2024年6月底,全國全口徑發電裝機容量30.7億千瓦,同比增長14.1%。其中,火電14.1億千瓦(煤電11.7億千瓦,佔總發電裝機容量的比重為38.1%),水電裝機4.3億千瓦;核電5,808萬千瓦;併網風電4.7億千瓦;併網太陽能發電7.1億千瓦。全國併網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合計裝機佔總裝機容量比重為38.4%。

跨區、跨省輸送電量上升,部分省份電力市場化交易競爭加劇。上半年,全國完成跨區輸送電量3,90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9.7%,其中二季度來水明顯好轉,西南外送電量同比增長72.8%。上半年,全國完成跨省輸送電量8,80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6.0%。全國各電力交易中心累計組織完成市場交易電量28,47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7.4%,佔全社會用電量的61.1%;全國電力市場中長期電力直接交易電量為22,33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6%。部分省份交易電價呈同比下降趨勢。

4. 下半年展望

2024年下半年,國內外環境複雜多變,我國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積極主動 應對問題和挑戰,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增強經濟持續回升向好態勢,堅定不移完成全 年經濟社會發展目標任務,為推動高質量發展匯聚強大合力。

煤炭行業來看,下半年迎峰度夏、迎峰度冬等季節性因素及宏觀政策推動經濟復甦,預計國內用煤需求較上半年有所改善。預計下半年國內煤炭產量同比增速將繼續修復,降幅逐步收窄。整體來看,預計全年煤炭產量或較去年基本持平。全年煤炭進口量將保持高位。總體來看,預計下半年煤炭市場供需向平衡偏寬鬆方向發展,煤價或在合理區間震蕩運行為主。

電力行業來看,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預計2024年全年用電量同比增長6.5%左右,最高用電負荷比2023年增加1億千瓦左右。併網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合計裝機佔比將首次超過40%。綜合考慮需求增長、電源投產以及一次能源情況,預計今年迎峰度夏期間全國電力供需形勢總體緊平衡。

(二) 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和經營模式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11月在北京成立,於2005年6月在港交所上市,於2007年10月在上交所上市。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煤炭、電力的生產和銷售,鐵路、港口和船舶運輸,煤制烯烴等業務。煤炭、發電、鐵路、港口、航運、煤化工一體化經營模式是本集團獨特的經營方式和盈利模式。

本集團擁有神東礦區、准格爾礦區、勝利礦區、寶日希勒礦區及新街台格廟礦區等優質煤炭資源,於2024年6月30日,中國標準下煤炭保有資源量336.9億噸、煤炭保有可採儲量153.6億噸。本集團控制並運營大容量、高參數的清潔燃煤機組,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控制並運營的發電機組裝機容量44,822兆瓦。本集團控制並運營圍繞「晉西、陝北和蒙南」主要煤炭基地的環形輻射狀鐵路運輸網絡及「神朔-朔黃線」西煤東運大通道,以及環渤海能源新通道黃大鐵路,總鐵路營業里程達2,408公里。本集團還控制並運營黃驊港等多個綜合港口和碼頭(總裝船能力約2.7億噸/年),擁有約2.13百萬載重噸自有船舶的航運船隊,以及運營生產能力約60萬噸/年的煤制烯烴項目。本集團的煤炭開採、安全生產技術處於國際先進水平,清潔燃煤發電、重載鐵路運輸等技術處於國內領先水平。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範圍、經營模式及主要業績驅動因素未發生重大變化。

二、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競爭力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 (1)煤電路港航化的縱向一體化經營模式; (2)優質、豐富的煤炭資源; (3)專注於公司主業的管理團隊和先進的經營理念; (4)在煤炭開採、安全生產、重載鐵路、清潔燃煤發電、煤制烯烴等方面的國內外領先的產業技術和科技創新能力。

三、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上半年,本集團一體化運營平穩高效。自產煤保持穩產高產,外購煤增量保供作用顯著;克服低溫寒潮等不利天氣影響,運輸通道保持高效暢通;發電機組穩定可靠運行,多措並舉爭搶電量;重點項目建設有序推進。但受煤炭價格下行、煤電利用小時減少和售電價格下降等因素影響,本集團上半年利潤同比有所下降。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168,078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169,442百萬元),同比下降0.8%;實現税前利潤46,386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52,300百萬元),同比下降11.3%;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利潤32,771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36,861百萬元),基本每股盈利1.649元/股(2023年上半年:1.855元/股),同比下降11.1%。

本集團2024年度經營目標完成情況如下:

			2024年	
項目	單位	2024年目標	上半年完成	完成比例
				%
商品煤產量	億噸	3.161	1.632	51.6
煤炭銷售量	億噸	4.353	2.297	52.8
發電量	億千瓦時	2,163	1,040.4	48.1
收入	億元	3,300	1,680.78	50.9
經營成本	億元	2,358	1,178.46	50.0
銷售、一般及行政、研發費用及 財務成本淨額	億元	150	59.53	39.7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變動幅度	/	同比增長10%左右	同比增長3.2%	

註: 2024年度經營目標會受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年度實際結果可能與目標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投資風險。

四、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變動分析

單位:百萬元

項目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
收入	168,078	169,442	(8.0)
經營成本	(117,846)	(114,144)	3.2
研發費用	(979)	(719)	36.2
其他利得及損失	450	138	226.1
其他費用	(758)	(93)	715.1
財務成本	(1,475)	(1,272)	16.0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006	1,816	10.5
所得税	(7,988)	(9,576)	(16.6)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52,668	46,349	13.6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43,857)	(18,234)	140.5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3,302)	(9,544)	(65.4)

(1) 收入變動原因説明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同比下降0.8%,主要原因是:

① 本集團全力落實能源保供任務,強化自產煤安全生產和外購煤資源組織, 煤炭銷售量實現同比增長5.4%。但受煤炭市場供需形勢影響,本集團煤炭 平均銷售價格下降5.8%,煤炭銷售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② 受煤制烯烴生產設備按計劃檢修影響,聚乙烯、聚丙烯銷售量分別下降 18.3%和18.2%,煤化工分部銷售收入同比下降。

主要運營指標	單位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
(一) 煤炭				
1. 商品煤產量	百萬噸	163.2	160.7	1.6
2. 煤炭銷售量	百萬噸	229.7	217.9	5.4
其中:自產煤銷售量	百萬噸	162.8	159.3	2.2
外購煤銷售量	百萬噸	66.9	58.6	14.2
(二)運輸				
1. 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	十億噸公里	161.4	150.4	7.3
2. 黃驊港裝船量	百萬噸	110.0	100.6	9.3
3. 天津煤碼頭裝船量	百萬噸	21.9	22.6	(3.1)
4. 航運貨運量	百萬噸	65.5	72.2	(9.3)
5. 航運周轉量	十億噸海里	75.0	78.8	(4.8)
(三)發電				
1.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104.04	100.20	3.8
2.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97.89	94.26	3.9
(四)煤化工				
1. 聚乙烯銷售量	千噸	148.2	181.3	(18.3)
2. 聚丙烯銷售量	千噸	139.2	170.1	(18.2)

(2) 經營成本變動原因説明

	2024年上当	半年	2023年上	半年	金額變動
成本構成項目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百萬元	%	百萬元	%	%
外購煤成本	33,321	28.3	33,395	29.3	(0.2)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6,883	14.3	16,168	14.2	4.4
人工成本	16,986	14.4	14,574	12.8	16.6
修理和維護	5,838	5.0	5,875	5.1	(0.6)
折舊及攤銷	9,656	8.2	9,547	8.4	1.1
運輸費	9,385	8.0	9,273	8.1	1.2
税金及附加	8,843	7.5	9,450	8.3	(6.4)
其他	16,934	14.3	15,862	13.8	6.8
經營成本合計	117,846	100.0	114,144	100.0	3.2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成本同比增長3.2%,其中:

- ①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售電量增長,相應成本增加。
- ② 人工成本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社保繳費政策性增長,以及按進度計提的 員工薪酬增加。
- ③ 折舊及攤銷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受發電機組投運等影響,發電長期資產增加,相應折舊及攤銷增加。
- ④ 運輸費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船舶租賃費、外部鐵路運輸費增長。
- ⑤ 其他成本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港口航道疏浚費用增長,以及信息服務等 其他業務成本有所增長。

(3) 費用及其他損益項目

- ① 研發費用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主要受研發投入和進度影響。
- ② 報告期其他利得及損失,合計為利得,主要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神東煤炭轉讓所持鄂爾多斯市神華神東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產生的收益。
- ③ 報告期其他費用主要為:捐贈內蒙古生態綜合治理資金。
- ④ 財務成本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受外幣匯率波動影響。

本集團堅持強化資金管控,優化調整資金存放結構,持續推動帶息負債壓 降,上半年實現利息收入同比增長、利息費用同比下降。

- ⑤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本集團對發電聯營公司及財務公司的投資收益增加。
- ⑥ 所得税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税前利潤同比有所下降。

(4) 現金流量表項目

本集團制定了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目標的資金管理政策,在保障持續運營的前提下,維持優良的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按照公司政策進行投資。

- ①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2024年上半年現金淨流入52,668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淨流入:46,349百萬元),同比增長13.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受應收售電款等經營性應收項目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較少。
- ②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2024年上半年現金淨流出43,857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淨流出:18,234百萬元),同比增長140.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存放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增加。
- ③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2024年上半年現金淨流出3,302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淨流出:9,544百萬元),同比下降65.4%。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償還外部借款同比有所減少。

(5) 研發費用

本期費用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979
本期資本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357
研發投入合計(百萬元)	1,336
研發投入資本化的比例(%)	26.7
研發投入總額佔收入比例(%)	0.8
公司研發人員的數量(人)	3,460
研發人員數量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	4.2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研發投入1,336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925百萬元),同比增長44.4%。報告期研發投入主要用於智能礦山建設、煤礦車輛數字化檢修系統研究與應用、井工煤礦粉塵防治,智慧電廠建設、高效低碳火電與綜合能源多元協同供給關鍵技術研究、火電機組全工況海水淡化抽汽梯級利用研究,貫通式同相供電工程技術研究、新型智能重載電力機車關鍵技術研究,樹脂新材料技術開發及應用等研發工作。

2. 公司業務類型、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發生重大變動的説明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模式為煤炭生產→煤炭運輸(鐵路、港口、航運)→煤炭轉化(發電及煤化工)的一體化產業鏈,各分部之間存在業務往來。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煤炭、發電、運輸及煤化工分部的税前利潤(合併抵銷前)佔比為67%、13%、20%和0%(2023年上半年:71%、12%、17%和0%)。

報告期內,本公司業務類型、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未發生重大變動。

(二) 非主營業務導致利潤重大變化的説明

□適用 ✔ 不適用

(三)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1. 合併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變動分析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佔總資產		佔總資產				
項目	金額	的比例	金額	的比例	金額變動	主要變動原因		
	百萬元	%	百萬元	%	%			
物業、廠房和設備	288,769	42.7	290,839	45.9	(0.7)	計提折舊等影響		
在建工程	21,356	3.2	18,955	3.0	12.7	在建發電項目持續投入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7,705	8.5	55,635	8.8	3.7	確認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收		
						益,以及按照協議對本公		
						司參與設立的投資基金出		
						資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648	4.4	27,070	4.3	9.5	預付工程款、設備款增加		
存貨	13,908	2.1	12,846	2.0	8.3	備品備件、煤炭庫存增加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183	2.8	19,858	3.1	(3.4)	部分票據到期收回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673	1.6	7,298	1.2	46.2	礦山地質環境治理恢復基金		
						專用賬戶餘額增加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 定期存款	62,549	9.3	34,514	5.4	81.2	定期存款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717	16.8	108,174	17.1	5.1	報告期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	12月31日		
		 佔總資產		佔總資產		
項目	金額	的比例	金額	的比例	金額變動	主要變動原因
	百萬元	%	百萬元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2,142	4.8	38,901	6.1	(17.4)	應付材料款、工程款等減 少;部分票據到期償還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9,276	13.2	30,613	4.8	191.6	報告期末主要為本公司應付 2023年度末期股息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	2,993	0.4	0	0.0	/	本公司美元債券將於2025年 1月到期,由「債券」轉入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列示
應付所得稅	2,291	0.3	4,757	0.8	(51.8)	報告期繳納上年末應付所得 税
合同負債	4,360	0.6	7,208	1.1	(39.5)	處置子公司後,原有子公司 承擔的合同負債相應減少
債券	0	0.0	2,972	0.5	(100.0)	本公司美元债券將於2025年 1月到期,由「债券」轉入 「一年內到期的债券」列示
長期應付款	17,295	2.6	15,125	2.4	14.3	新街一井、二井確認長期應 付採礦權價款

2. 境外資產相關説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境外的資產總額為31,057百萬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4.6%,主要為位於印度尼西亞的發電資產以及在中國香港發行美元債券形成的資產。

3.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本集團不存在主要資產被查封、扣押的情況。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受限資產餘額為10,925百萬元,主要是本集團煤炭子分公司礦山地質環境治理恢復基金專用賬戶資金,本集團存入金融機構的各類保證金性質的存款,以及為獲得銀行借款提供抵押擔保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等。

(四)分行業經營情況

1. 煤炭分部

(1) 生產經營及建設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統籌煤礦安全穩產保供和提質增效,煤炭業務保持高質量發展。強化技術創效,優化採掘接續,減少工作面個數,增加資源回收量,有效提升經濟效益。加強煤質管理,豐富產品結構,神東、准格爾礦區平均商品煤發熱量同比顯著提高,冶金、化工用高附加值煤產量同比保持增長。上半年本集團商品煤產量為163.2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160.7百萬噸),同比增長1.6%。井工礦完成掘進總進尺19.0萬米(2023年上半年:19.9萬米),其中神東礦區完成掘進進尺18.2萬米(2023年上半年:19.0萬米)。

持續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安全生產形勢保持平穩。本集團全面落實《煤礦安全生產條例》等系列法規,扎實開展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有序推進專項行動和專項整治,上半年本集團原煤生產百萬噸死亡率為0。

持續推進煤炭資源接續,證照辦理和產能核增工作取得積極進展。補連塔煤礦、 上灣煤礦、萬利一礦、金烽寸草塔煤礦、哈爾烏素露天煤礦完成採礦許可證變 更;神山煤礦產能核增完成現場核驗;新街一井、二井完成「探轉採」,取得採礦 許可證,項目核准工作有序推進。

持續推廣智慧礦山建設,煤礦開採效率和本質安全水平不斷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22處煤礦和綜採工作面通過省(自治區)級智能化煤礦建設驗收:在產井工煤礦智能採煤工作面36個、智能掘進工作面63個,智能選煤廠19個,露天礦智能採剝面4個。

(2) 煤炭銷售

本集團銷售的煤炭主要為自有煤礦生產。為了滿足客戶需求、充分利用鐵路運力,本集團還在自有礦區周邊、鐵路沿線從外部採購煤炭,用以摻配出不同種類、等級的煤炭產品後統一對外銷售。本集團實行專業化分工管理,煤炭生產由各生產企業負責,煤炭運輸主要由本公司下屬的運輸企業負責,煤炭銷售主要由本公司下屬的銷售集團統一負責,客戶涉及電力、冶金、化工、建材等多個行業。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優化煤源組織,創新營銷策略,合同履約率穩步提升,煤炭銷售量穩中有升。上半年煤炭銷售量229.7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217.9百萬噸),同比增長5.4%,其中外購煤銷售量66.9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58.6百萬噸),同比增長14.2%。本集團對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銷售量為93.9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41.6%。其中,對最大客戶國家能源集團的銷售量為80.1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35.5%。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主要為電力、煤化工及煤炭貿易公司。

2024年上半年,受煤炭市場供需關係整體寬鬆等因素影響,本集團煤炭平均銷售價格為566元/噸(不含稅,下同)(2023年上半年:601元/噸),同比下降5.8%。

本集團煤炭銷售情況如下:

① 按煤源類型分類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銷售量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價格 (不含税)	銷售量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價格 (不含税)	銷售量	價格 (不含税)
	百萬噸	%	元/順	百萬噸	%	元/噸	%	%
自產煤	162.8	70.9	533	159.3	73.1	560	2.2	(4.8)
外購煤	66.9	29.1	648	58.6	26.9	713	14.2	(9.1)
銷售量合計 / 平均價格(不含税)	229.7	100.0	566	217.9	100.0	601	5.4	(5.8)

② 按合同定價機制分類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銷售量 百萬噸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	價格 (不含税) <i>元/噸</i>	銷售量 <i>百萬噸</i>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	價格 (不含税) <i>元/噸</i>	銷售量	價格 (不含税) %	
一、 通過銷售集團銷售	217.5	94.7	581	206.0	94.5	616	5.6	(5.7)	
1. 年度長協 2. 月度長協	125.0 72.8	54.4 31.7	490 725	124.3 63.7	57.0 29.2	500 821	0.6 14.3	(2.0)	
3. 現貨 二、煤礦坑口直接銷售	19.7 12.2	8.6 5.3	618 313	18.0 11.9	8.3 5.5	693 347	9.4	(10.8)	
銷售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税)	229.7	100.0	566	217.9	100.0	601	5.4	(5.8)	

註: 以上煤炭銷售量為本集團不同發熱量煤炭產品銷售情況的匯總,包含電煤及其他煤炭。

③ 按內外部客戶分類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銷售量 百萬噸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	價格 (不含税) <i>元/噸</i>	銷售量 <i>百萬噸</i>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	價格 (不含税) <i>元/噸</i>	銷售量 <i>%</i>	價格 (不含税) <i>%</i>	
1.	對外部客戶銷售	192.7	83.9	577	180.1	82.7	616	7.0	(6.3)	
2.	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	34.9	15.2	516	35.3	16.2	534	(1.1)	(3.4)	
3.	對內部煤化工分部銷售	2.1	0.9	425	2.5	1.1	452	(16.0)	(6.0)	
銷售	長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29.7	100.0	566	217.9	100.0	601	5.4	(5.8)	

④ 按銷售區域分類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佔銷售量	價格		佔銷售量	價格		價格	
		銷售量	合計比例	(不含税)	銷售量	合計比例	(不含稅)	銷售量	(不含税)	
		百萬噸	%	元/順	百萬噸	%	元/順	%	%	
1.	國內銷售	225.5	98.2	565	214.1	98.3	597	5.3	(5.4)	
	其中:進口煤	2.6	1.1	652	2.6	1.2	814	0.0	(19.9)	
2.	出口及境外銷售	4.2	1.8	635	3.8	1.7	836	10.5	(24.0)	
銷售	s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29.7	100.0	566	217.9	100.0	601	5.4	(5.8)	

(3) 煤炭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中國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保有資源量為336.9億噸,較2023年底增加11.1億噸;煤炭保有可採儲量為153.6億噸,較2023年底增加19.8億噸;煤炭可信儲量為56.8億噸,較2023年底增加1.1億噸;煤炭證實儲量為37.5億噸,較2023年底增加6.9億噸。JORC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可售儲量為93.1億噸,較2023年底減少1.7億噸。2024年上半年,新街台格廟礦區新街一井、二井取得採礦許可證,神東礦區補連塔、上灣、萬利一礦等煤礦完成採礦許可證變更,相應調整中國標準下的資源儲量。JORC標準下煤炭可售儲量評估更新工作正在開展中。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煤炭勘探支出(可行性研究結束之前發生的、與煤炭資源勘探和評價有關的支出)2.3億元(2023年上半年:0.8億元),主要用於新街台格廟礦區前期準備支出:煤礦開發和開採相關的資本性支出50.0億元(2023年上半年:75.8億元),主要用於繳納礦業權出讓收益、購置煤礦專用設備、支付土地搬遷補償費等。

單位: 億噸

	保有資源量	保有可採儲量	可信儲量	證實儲量	煤炭可售儲量
礦區	(中國標準)	(中國標準)	(中國標準)	(中國標準)	(JORC標準)
神東礦區	161.4	90.8	36.0	18.0	62.6
准格爾礦區	35.5	28.1	7.1	11.5	20.2
勝利礦區	19.0	12.7	5.1	0.2	2.0
寶日希勒礦區	12.6	7.7	4.1	1.6	8.1
包頭礦區	0.4	0.3	0.0	0.1	0.2
新街台格廟礦區	108.0	14.0	4.5	6.1	
合計	336.9	153.6	56.8	37.5	93.1

註:1. 可信儲量、證實儲量依據《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 17766-2020)統計。

2. 包頭礦區中國標準下可信儲量為106.7萬噸。

本集團主要礦區生產的商品煤特徵如下:

礦區	主要煤種	主要商品煤的 發熱量 <i>千卡/千克</i>	硫分 <i>平均值,%</i>	灰分 <i>平均值,%</i>
神東礦區 准格爾礦區 勝利礦區 寶日希勒礦區 包頭礦區	長焰煤/不黏煤 長焰煤 褐煤 褐煤 褐煤 長焰煤/不黏煤	4,691-5,730 4,315-4,731 2,974 3,568 4,073-4,399	0.2-0.6 0.5-0.6 1.1 0.2 0.5-0.9	8.5-19.9 26.2-31.1 23.9 13.6 14.2-18.3

註: 受賦存條件、生產工藝等影響,各礦區煤礦生產的主要商品煤的平均發熱量、硫分、灰分數值 與礦區個別礦井生產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終銷售的商品煤的特徵可能存在不一致。

(4)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炭分部經營成果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經營成本	百萬元 百萬元	134,328 (101,074)	135,244 (97,324)	(0.7)	煤炭平均銷售價格下降 外購煤銷售量及採購成本增長;自 產煤銷售量及單位生產成本增長
毛利率	%	24.8	28.0	下降3.2個 百分點	EWSI HENT THE TENT I HAVE
税前利潤	百萬元	29,242	35,307	(17.2)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按地區分類的煤炭產品銷售毛利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i>百萬元</i>	<i>百萬元</i>	<i>百萬元</i>	<i>%</i>	<i>百萬元</i>	<i>百萬元</i>	<i>百萬元</i>	<i>%</i>	
國內 出口及境外	127,386	(86,891)	40,495	31.8	127,793	(82,028)	45,765	35.8	
	2,659	(2,636)	23	0.9	3,198	(3,157)	41	1.3	
合計	130,045	(89,527)	40,518	31.2	130,991	(85,185)	45,806	35.0	

③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按煤源類型分類的煤炭產品銷售毛利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煤源類型	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i>百萬元</i>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自產煤	86,708	(47,010)	39,698	45.8	89,184	(44,152)	45,032	50.5	
外購煤	43,337	(42,517)	820	1.9	41,807	(41,033)	774	1.9	
合計	130,045	(89,527)	40,518	31.2	130,991	(85,185)	45,806	35.0	

煤炭銷售成本包括煤炭採購成本以及為達成銷售而發生的運輸費、港雜費等。

④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單位:元/噸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i>%</i>	主要變動原因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172.0	166.7	3.2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30.8	31.2	(1.3)	
人工成本	56.3	47.6	18.3	社保繳費政策性增長,以及按進度
				計提的員工薪酬增長
修理和維護	10.5	10.3	1.9	
折舊及攤銷	19.6	20.7	(5.3)	
其他成本	54.8	56.9	(3.7)	剝離費等減少

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分組成: (1)與生產直接相關的支出,包括洗選加工費、礦務工程費等,佔68%: (2)生產輔助費用,佔21%: (3)徵地及塌陷補償、環保支出、税費等,佔11%。

2. 發電分部

(1) 生產經營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強化機組運行,發揮煤電支撐調節和兜底保障作用,多措並舉搶發電量。貫徹「集價本利」經營理念,加強電力交易過程管理,積極爭取電價上浮和容量電費。上半年實現發電量104.04十億千瓦時(2023年上半年:100.20十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8%;實現總售電量97.89十億千瓦時(2023年上半年:94.26十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9%,其中市場化交易電量95.69十億千瓦時,約佔總售電量的97.8%;平均售電價格404元/兆瓦時(2023年上半年:418元/兆瓦時),同比下降3.3%。本集團68台燃煤機組享有獲取容量電費的資格,上半年共獲得容量電費24.9億元(含稅)。

加快煤電清潔高效化發展和靈活調節能力提升。2024年上半年,完成台山電力、 錦界能源等12台機組共839萬千瓦節能降耗改造,本集團燃煤發電機組(不含煤 矸石)供電標準煤耗降至291克/千瓦時;完成台山電力、九江電力等6台機組共 419萬千瓦靈活性改造,增加調節能力38.8萬千瓦;完成神東電力、福建能源等 3台機組共46萬千瓦供熱改造,增加供熱能力3.45萬千瓦。截至2024年上半年, 本集團累計完成煤電機組節能降耗改造1,778萬千瓦、靈活性改造1,259萬千瓦、 供熱改造886萬千瓦。

積極推進可再生能源項目開發和產業基金投資。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新增對外商業運營的光伏發電裝機容量108兆瓦。本公司參與設立的北京國能新能源產業投資基金和北京國能綠色低碳發展投資基金仍處於投資期,已完成光伏發電、風力發電等多個項目投資;截至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根據投資協議累計出資約24.1億元,累計實現退出收益約1.1億元。

(2) 電量及電價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售電價 (元/	
電源種類/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經營地區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			%			%
(一) 燃煤發電	101.80	98.25	3.6	95.69	92.35	3.6	403	416	(3.1)
廣東	21.63	15.79	37.0	20.47	14.90	37.4	395	465	(15.1)
陝西	16.02	16.15	(0.8)	14.71	14.84	(0.9)	338	335	0.9
河北	11.45	11.02	3.9	10.76	10.34	4.1	404	401	0.7
福建	11.37	11.51	(1.2)	10.87	11.00	(1.2)	420	434	(3.2)
四川	8.26	8.36	(1.2)	7.82	7.93	(1.4)	453	447	1.3
內蒙古	6.94	6.97	(0.4)	6.35	6.35	0.0	317	337	(5.9)
湖南	5.42	4.32	25.5	5.18	4.12	25.7	498	478	4.2
江西	5.25	5.30	(0.9)	4.98	5.05	(1.4)	433	434	(0.2)
山東	4.44	5.53	(19.7)	4.19	5.26	(20.3)	399	430	(7.2)
重慶	4.31	4.12	4.6	4.11	3.94	4.3	432	418	3.3
廣西	3.90	6.41	(39.2)	3.69	6.09	(39.4)	459	438	4.8
河南	2.21	2.01	10.0	2.05	1.87	9.6	405	418	(3.1)
印尼(境外)	0.60	0.76	(21.1)	0.51	0.66	(22.7)	500	505	(1.0)
(二) 燃氣發電	1.64	1.62	1.2	1.60	1.58	1.3	557	570	(2.3)
北京	1.64	1.62	1.2	1.60	1.58	1.3	557	570	(2.3)
(三) 水電	0.26	0.28	(7.1)	0.26	0.28	(7.1)	259	256	1.2
四川	0.26	0.28	(7.1)	0.26	0.28	(7.1)	259	256	1.2
(四) 光伏發電	0.34	0.05	580.0	0.34	0.05	580.0	292	426	(31.5)
內蒙古	0.14		/	0.14		/	210	/	/
陝西	0.10	0.00	/	0.10	0.00	/	260	326	(20.2)
福建	0.05	0.03	66.7	0.05	0.03	66.7	425	452	(6.0)
廣東	0.02	0.01	100.0	0.02	0.01	100.0	477	472	1.1
河北	0.01	0.01	0.0	0.01	0.01	0.0	296	328	(9.8)
山東	0.01	0.00	/	0.01	0.00	/	370	350	5.7
江西	0.01	/	/	0.01	/	/	554	/	/
<u>河南</u>	0.00	/	/_	0.00	/	/_	575	/	/
合計	104.04	100.20	3.8	97.89	94.26	3.9	404	418	(3.3)

註: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位於河南的光伏電站發、售電量均為207萬千瓦時。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位於山東的光伏電站的發、售電量分別為474萬千瓦時和460萬千瓦時,位於陝西的光伏電站的發、售電量分別為237萬千瓦時和235萬千瓦時。

(3) 裝機容量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外商業運營的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44,822兆瓦。其中,燃煤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43,244兆瓦,佔本集團總裝機容量的96.5%。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裝機容量188兆瓦。其中,福建能源所屬國能神福(晉江)熱電有限公司3號機組(超高溫亞臨界背壓式熱電機組)投運新增裝機容量50兆瓦;台山電力煤電機組改造增容30兆瓦;位於廣東、福建等地的光伏發電站投運並對外商業運營,新增裝機容量合計108兆瓦。

單位: 兆瓦

電源種類	於2023年 12月31日 總裝機容量	本報告期內 新增 裝機容量	於 2024 年 6月 30 日 總裝機容量
燃煤發電	43,164	80	43,244
燃氣發電	950	_	950
水電	125	_	125
光伏發電	395	108	503
A 3.1			
合計	44,634	188	44,822

(4) 發電設備利用率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燃煤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354小時,較去年同期的2,509小時減少155小時,比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燃煤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2,203小時¹高151小時。

電源種類	平均利用小時(小時)			發電廠用電率(%)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				
燃煤發電	2,354	2,509	(6.2)	5.13	5.17	下降0.04個百分點	
燃氣發電	1,725	1,700	1.5	1.42	1.55	下降0.13個百分點	
水電	2,099	2,257	(7.0)	0.77	0.34	上升0.43個百分點	
光伏發電	717	563	27.4	1.01			
加權平均	2,323	2,484	(6.5)	5.06	5.09	下降0.03個百分點	

(5) 售電業務經營情況

2024年上半年,山東售電公司主要經營模式是通過購售電價差獲得盈利,主要提供購售電、跨省交易、用電設備管理、綠電交易、電力需求側響應代理等多種電力增值服務。報告期內代理銷售的非自有電廠的電量為5.53十億千瓦時,對應的售電收入、售電成本分別為1,748百萬元和1,739百萬元。

售電公司所在省份	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售電均價(<i>元/兆</i>		單位購電成本(不含税) 元/兆瓦時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山東	5.53	3.28	316	332	315	330	

(6) 資本性支出

2024年上半年,發電分部資本性支出總額4,090百萬元,主要用於以下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報告期 投入金額 <i>百萬元</i>	截至報告期末 項目累計投入 佔總預算比例 <i>%</i>	截至報告期末 項目所處階段
1	廣東惠州熱電二期燃氣熱電項目(2×400MW)	612	68.6	在建
2	江西九江電廠二期擴建工程(2×1,000MW)	568	12.6	在建
3	廣西北海電廠二期擴建工程(2×1,000MW)	556	10.2	在建
4	廣東清遠電廠二期擴建工程(2×1,000MW)	377	9.2	在建
5	河北定州電廠三期擴建熱電工程(2×660MW)	201	3.7	開工準備
6	河北滄東電廠三期擴建工程(2×660MW)	73	0.9	開工準備
7	福建石獅鴻山熱電廠三期擴建工程(1×1,000MW)	/	/	已核准

(7)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發電分部經營成果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 經營成本	百萬元 百萬元	44,354 (37,436)	44,190 (36,971)	0.4 1.3	售電量增長 售電量增長;折舊及攤 銷、人工成本等增長
毛利率	%	15.6	16.3	下降0.7個百分點	朝、 八工风平寺增下
税前利潤	百萬元	5,569	6,110	(8.9)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售電收入及成本

單位:百萬元

	售	電收入(含售熱)	售電成本(含售熱)					
					佔 2024 年 上半年		佔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比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總售電	2023年	總售電	上半年	
電源類型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上半年	成本比例	上半年	成本比例	變動	
			%		%		%	%	
燃煤發電	40,016	39,717	0.8	34,061	96.9	33,302	97.0	2.3	
燃氣發電	1,080	1,066	1.3	965	2.7	987	2.9	(2.2)	
水電	67	71	(5.6)	54	0.2	50	0.1	8.0	
光伏發電	99	22	350.0	55	0.2	10	0.0	450.0	
合計	41,262	40,876	0.9	35,135	100.0	34,349	100.0	2.3	

本集團售電成本(含售熱)主要由原材料、燃料及動力,人工成本、修理和維護、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成本構成。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單位售電成本為358.9元/兆瓦時(2023年上半年:364.4元/兆瓦時),同比下降1.5%,主要原因是售電量增長,以及燃煤採購價格下降。

③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燃煤電廠售電成本

	2024年上	2023年上	成本變動		
	成本	 佔比	成本 佔比		
	<i>百萬元</i>	%	百萬元	%	%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25,976	76.3	25,867	77.7	0.4
人工成本	2,713	8.0	2,243	6.7	21.0
修理和維護	742	2.2	875	2.6	(15.2)
折舊及攤銷	3,266	9.6	3,052	9.2	7.0
其他	1,364	3.9	1,265	3.8	7.8
燃煤電廠售電成本合計	34,061	100.0	33,302	100.0	2.3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燃煤電廠售電成本同比增長2.3%。其中,人工成本同比增長,主要原因是社保繳費政策性增長,按進度計提員工薪酬增加,以及受新機組投運影響生產人員增加;折舊及攤銷同比增長,主要原因是受新機組投運影響,發電長期資產增加。

2024年上半年,發電分部共耗用本集團銷售的煤炭34.2百萬噸(2023上半年:33.8百萬噸),同比增長1.2%,佔發電分部總耗煤量45.3百萬噸的75.5%。

3. 鐵路分部

(1) 生產經營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多措並舉確保能源運輸大通道高效暢通。加強鐵路協同組織,統籌線路車輛資源,科學調配車流。着力擴大資源量,加快東月鐵路、孤銀鐵路專用線前期工作,路網輻射能力持續提升。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為161.4十億噸公里(2023年上半年:150.4十億噸公里),同比增長7.3%。黃大鐵路站台、專用線建設有序推進,上半年完成鐵路運量11.1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10.5百萬噸),同比增長5.7%。

鐵路大物流業務持續發展。2024年上半年,自有鐵路運輸金屬礦石、化工品等非煤貨物約12.2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10.3百萬噸),同比增長18.4%。積極融入「一帶一路」經濟帶物流體系,助力區域經濟協同發展,陸續開通黃驊港至石家莊國際陸港中歐班列集裝箱、河間至黃驊港雙向集裝箱多式聯運示範項目。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鐵路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 經營成本	百萬元 百萬元	22,442 (14,004)	22,123 (13,766)	1.4 1.7	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增長 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增 長;修理和維護、人工 成本等增長
毛利率	%	37.6	37.8	下降0.2個 百分點	
税前利潤	百萬元	7,141	6,986	2.2	

2024年上半年,鐵路分部的單位運輸成本為0.083元/噸公里(2023年上半年: 0.083元/噸公里),同比持平。

4. 港口分部

(1) 生產經營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港口分部依託一體化運營,建立精準備煤機制、路港維修協同機制,實現高效周轉,有力保障煤炭供應穩定有序。黃驊港煤炭裝船量達110.0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100.6百萬噸),同比增長9.3%,煤炭裝船量持續位居全國煤炭港口首位;天津煤碼頭實現煤炭裝船量21.9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22.6百萬噸),同比下降3.1%。港口分部加速從以煤炭為主向多元化貨種結構轉變。上半年港口分部完成油品、礦石等非煤貨物運量6.8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6.1百萬噸),同比增長11.5%。

港口分部重大項目穩步推進。黃驊港五期工程獲得核准批覆,工程投運後黃驊港將新增煤炭裝船能力5,000萬噸/年;黃驊港油品碼頭開工建設,計劃建設1個8萬噸級油品泊位,設計年通過能力606萬噸,主要承擔渤海灣及南海海洋原油上岸的運輸功能;天津港二期工程前期工作有序開展;珠海高欄港散貨碼頭工程開工建設。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港口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i>%</i>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 經營成本	百萬元 百萬元	3,443 (1,952)	3,287 (1,839)	4.7 6.1	港口裝船量增長 港口裝船量增長;航道疏 浚費用、人工成本等增
毛利率	%	43.3	44.1	下降0.8個百分點	長
税前利潤	百萬元	1,231	1,221	0.8	

5. 航運分部

(1) 生產經營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航運分部聚焦保障一體化運輸平穩高效運行,協同港口和電廠用戶,「一廠一策」制定保供方案,及時調整航線布局。上半年完成航運貨運量65.5百萬噸(2023年上半年:72.2百萬噸),同比下降9.3%;航運周轉量75.0十億噸海里(2023年上半年:78.8十億噸海里),同比下降4.8%。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航運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 經營成本 毛利率	百萬元 百萬元 %	2,488 (2,244) 9.8	2,579 (2,348) 9.0	(3.5) (4.4) 上升0.8個	航運周轉量下降 航運周轉量下降
税前利潤	万萬元	224	118	百分點 89.8	

2024年上半年,航運分部單位運輸成本為0.030元/噸海里(2023年上半年: 0.030元/噸海里),同比持平。

6. 煤化工分部

(1) 生產經營

本集團煤化工業務為包頭煤化工的煤制烯烴項目,主要產品包括聚乙烯(生產能力約30萬噸/年)、聚丙烯(生產能力約30萬噸/年)及少量副產品(包括工業硫磺、混合碳五、工業丙烷、混合碳四、工業用甲醇、精甲醇等)。

2024年上半年,包頭煤化工克服國內聚烯烴市場疲軟和設備檢修的影響,以銷定產,靈活調整產品牌號,統籌安排生產負荷,爭取經營效益。堅持煤化工業務低碳化發展,持續開展固體廢物資源化利用,優化環保設施運行控制大氣污染物排放。上半年,包頭煤化工「三廢」全部達標排放,未發生任何環境污染事故。

包頭煤制烯烴升級示範項目施工按計劃推進,預計2027年左右建成。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聚烯烴產品銷售量合計287.4千噸(2023年上半年:351.4 千噸),同比下降18.2%,具體情況如下:

	2024年上	2024年上半年		_半年	變動	
	銷售量	 銷售量 價格		價格		
	千噸	元/噸	千噸	元/噸	%	%
聚乙烯	148.2	6,585	181.3	6,456	(18.3)	2.0
聚丙烯	139.2	5,863	170.1	5,931	(18.2)	(1.1)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化工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24 年 上半年	2023年 上半年	變動 <i>%</i>	主要變動原因
收入	百萬元	2,538	3,002	(15.5)	煤制烯烴生產設備按計劃 檢修,聚烯烴產品產量 及銷售量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2,442)	(2,857)	(14.5)	
毛利率	%	3.8	4.8	下降1.0個	
				百分點	
税前利潤	百萬元	4	35	(88.6)	

(3) 主要產品單位生產成本

	2024	丰上半年	2023 ⁴	年上半年	變動	
	產量 單位生產成本		產量	單位生產成本	產量	單位生產成本
	千噸	元/噸	千噸	元/噸	%	%
聚乙烯	148.1	5,944	179.7	5,920	(17.6)	0.4
聚丙烯	139.0	5,737	170.1	5,879	(18.3)	(2.4)

2024年上半年,煤化工分部共耗用煤炭2.1百萬噸(2023上半年:2.5百萬噸), 同比下降16.0%。煤化工分部耗用煤炭全部為本集團銷售的煤炭。

(五) 分地區經營情況

單位: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變動 %
來源於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來源於境外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162,430 5,648	162,914 6,528	(0.3) (13.5)
合計	168,078	169,442	(0.8)

註: 對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務及購買產品的客戶所在地進行劃分的。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煤炭及電力的生產與銷售,鐵路、港口和船隊運輸,煤制烯烴等業務。2024年上半年,來自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為162,43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6.6%;來源於境外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為5,648百萬元,同比下降13.5%,主要原因是受煤炭價格下行影響境外煤炭銷售收入減少,以及印尼南蘇1號發電項目因臨近完工按照特許經營協議相關規定核算的建設期收入減少。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境外項目運營穩定。印尼南蘇EMM、印尼爪哇生產運營安全平穩,印尼南蘇1號項目建設正常推進;美國賓州頁岩氣項目生產運營良好,上半年產氣0.59億立方米(權益氣量)。

(六) 投資狀況分析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權投資額為1,701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5,735百萬元),主要為本公司為推進項目建設對相關發電、煤化工子公司增加資本金,以及按照協議對本公司參與設立的北京國能新能源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北京國能綠色低碳發展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和國能(陝西)科技成果轉化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出資。

- 2. 重大的股權投資
 - □適用 ✔ 不適用
- 3.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 □適用 ✔ 不適用

4. 2024年度資本開支計劃完成情況

單位:億元

	2024年計劃	2024 年 上半年完成
	2024年計劃	工十十元以
煤炭業務	98.16	66.96
發電業務	171.78	40.90
運輸業務	68.21	15.02
其中:鐵路	53.46	11.51
港口	12.49	1.87
航運	2.26	1.64
煤化工業務	23.62	1.83
其他	6.27	0.06
合計	368.04	124.77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為124.77億元,主要用於:新街台格廟礦區基建工程、煤礦設備購置及技術改造,江西九江電廠二期擴建工程、廣東惠州熱電二期燃氣熱電項目等建設,鐵路線擴能改造,煤制烯烴升級示範項目建設等。煤炭業務中,礦業權相關資本開支35.17億元,其他資本開支31.79億元。

本集團資本開支計劃可能隨着業務計劃的發展(包括潛在收購)、資本項目的進展、市場條件、對未來業務環境的展望及獲得必要的許可證與審批文件而有所變動。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更新資本開支計劃數據的責任。本公司計劃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短期及長期貸款,以及其他債務及權益融資來滿足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

5.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為對被投資方無重大影響的非交易性股權 投資,以及計劃用於貼現或背書的銀行承兑匯票。

單位:百萬元

資產類別	報告期 初數	報告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 的累計公 允價值變動	報告期 計提 的減值	報告期 購買 金額	報告期 出售/ 贖回金額	其他 變動	報告期 末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工具收容	2,486	/	220	/	/	/	/	2,706
工具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 資產	254	/	/	/	/	/	(77)	1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0	/	/	/	50	/	/	50
合計	2,740	/	220	/	50	/	(77)	2,933

註: 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本公司所屬子公司持有的股票資產以及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對國能(北京)科創種子基金(有限合夥)的出資。

6. 衍生品投資

□適用 ✔ 不適用

(七)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 不適用

(八)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單位:百萬元

	_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24年	2023年		
序號	公司	於 2	024年6月30日	3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主要變動原因
							%	
1	神東煤炭	4,989	42,377	34,451	5,537	9,292	(40.4)	煤炭銷售價格下降:銷售成本增長;報 告期捐贈內蒙古生態綜合治理資金
2	朔黃鐵路	15,231	48,439	33,219	3,416	3,380	1.1	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增長
3	錦界能源	3,802	20,944	18,352	2,158	2,368	(8.9)	煤炭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下降
4	寶日希勒能源	1,169	14,113	9,082	1,668	1,422	17.3	煤炭銷售量增長
5	准格爾能源	7,102	54,782	45,460	1,367	1,484	(7.9)	煤炭銷售價格下降
6	北電勝利	2,925	19,602	9,724	1,064	1,144	(7.0)	煤炭銷售量下降
7	銷售集團	7,789	32,496	14,568	859	584	47.1	煤炭採購價格下降;煤炭銷售量增長
8	黃驊港務	6,790	14,064	11,138	846	800	5.8	港口裝船量增長
9	鐵路裝備	6,300	21,678	10,541	882	717	23.0	貨車貨運周轉量增長
10	榆林能源	2,420	8,339	4,820	603	781	(22.8)	煤炭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下降

- 註: 1. 以上披露的主要子公司的財務數據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未經審計或審閱。
 - 2. 神東煤炭2024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為40,698百萬元,營業利潤為7,085百萬元。
 - 3. 朔黃鐵路2024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為11,628百萬元,營業利潤為4,599百萬元。
 - 4. 北電勝利2023年上半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1,144百萬元,為報表重述後數據。

2. 主要參股公司情況

財務公司有關情況詳見本報告「重要事項」章節。

(九)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 不適用

(十)或有負債

本集團或有負債情況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五、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應對措施

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是安全生產環保風險、市場競爭風險、工程項目管理風險、投資風險、一體 化運營風險、合規風險、政策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詳見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報告期內未新增 風險因素。

本公司已建立年初風險辨識、季度風險監控、動態風險評估、日常檢查預警、年末監督評價的閉環 風險管理體系,為促進改善決策流程、完善內控制度、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提供了堅強保障。本公司 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認為該機制能夠評價公司風險管理運行的有效性。

報告期內,本公司針對主要風險採取了以下風險應對措施:

1. 安全生產環保方面,嚴格落實安全生產責任,持續健全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強化源頭管控,注重靶向發力,扎實開展重大災害治理、重大風險管控、重大隱患整治。加大安全生產管控力度,全面加強現場安全管理,強化安全教育培訓,提升全員安全素質。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持續加強環境監測,嚴守生態紅線,大力推行綠色礦山、綠色智慧重載鐵路、綠色港口、綠色航運建設,加快推動綠色低碳轉型,持續打造煤電「超低排放」品牌,全力提升生態環境風險防範能力。

- 2. 市場與銷售方面,加強宏觀經濟形勢研究,提高煤炭市場預判的精準度,分區分時制定煤炭購 銷機制和價格政策,優化煤炭產品結構,持續提升品牌優勢,加大新市場開發、老市場維護 力度,統籌產品儲備和產能儲備。進一步拓展電力市場和電力業務增收增效工作,做好風險預 控、安全生產;推動煤炭核心區專用線建設,加快鐵路擴能改造,深入拓展「大物流」業務。 深化協同創效和提質增效,推動模式創新,增強客戶服務能力,持續鞏固、提升市場份額,進 一步鞏固一體化優勢。
- 3. 工程項目管理方面,完善基建管理體系,分級開展項目設計、開工、實施、竣工驗收、移交投產等重要環節的管理工作,不斷強化對工程項目建設計劃、技術、技經、安全、質量的統一管理,加強建設職能管理、工程項目前期管理、參建隊伍管理,嚴把工程設計、概算、結算關。全面加強高風險作業、基建施工等安全管理,強化風險辨識和隱患排查與治理,保障重大項目按期建成,高質量投產。
- 4. 投資管理方面,緊盯行業政策要求及市場情況,優化投資管理體系,加強項目前期研究論證, 嚴把項目投資決策,持續強化項目風險管理。加強投資計劃管理,及時跟進項目投資進展和資 金需求,合理把控項目投資節奏,加強投資計劃執行的調研與監督,積極、有序、規範開展項 目後評價工作,提升投資效率效益。
- 5. 一體化運營管理方面,持續鞏固拓展一體化運營核心優勢,強化一體化協同運營,優化煤電產業布局,強化科學調度和計劃管理工作,提升鐵路集疏運系統,加強電網協調,強化生產運行管理,全力提高機組運行效率。積極發展新能源,實現全產業、多要素資源配置優化,不斷增強一體化產業鏈、價值鏈、供應鏈韌性。

- 6. 合規管理方面,不斷優化法律合規風險防範制度體系,把好制度規範性、合法合規性和制度適應性關口,優化制度管理系統,以信息化提升制度體系建設和管理實效。推行「主要業務類型合同範本化」,分層分類開展合規風險識別預警及應對處置,推進重大案件「分層掛牌督辦」機制,提高重大法律案件的防範與應對能力,從源頭防範簽約風險。
- 7. 政策研究方面,加強對產業政策及行業法規的研究,強化政策協同,搶抓資源接續政策窗口期,推動資源接續、增儲增產、證照辦理和產能核增。聚焦主業,穩妥推進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扎實推進煤炭清潔高效利用,推進產業升級和綠色低碳轉型。細化各產業碳排放標準,加強碳資產管理,協同推進新能源綠電、綠證交易。
- 8. 國際化經營方面,持續推進境外風控合規建設和國際化綜合能力建設。進一步加強境外項目投資決策分析與研究工作,強化合作模式、商業模式創新。積極落實主體責任,扎實開展境外項目生產建設和風險防控工作,深耕細作重點區域,持續推進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強化境外項目投資風險、運營風險、合規風險等排查工作,防範重大風險,守住效益底線,積極審慎推進境外項目,保障國際化行穩致遠。

請投資者注意:本公司已評估出主要風險,並採取應對措施,但受各種因素限制,不能絕對保證消除所有不利影響。

第五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

一、公司治理概況

本公司已建立較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和良好的運行機制,與法律、行政法規和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不存在重大差異。

執行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本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的要求建立了企業管治制度。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表決、披露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提名、選舉程序符合規範要求。董事會是公司的常設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按照《公司章程》第136條規定及所適用的相關監管要求行使職權。總經理等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經營層是公司的常設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按照《公司章程》第156條及所適用的相關監管要求行使職權。《公司章程》詳盡地説明董事長與總經理這兩個不同職位各自的職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分別由不同人員擔任。2024年5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選舉呂志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日呂志韌先生辭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本公司正在積極開展相關工作,並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填補總經理職位空缺。

2023年1月11日,黃清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職務。2024年3月22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批准聘任宋靜剛、莊園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已向港交所申請且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自2024年3月22日起三年期間(「豁免期」)有效,惟條件為(i)宋靜剛先生必須在豁免期內由莊園先生協助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香港上市規則,則豁免可被撤銷。宋靜剛先生亦已獲委任為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4年3月22日起生效。詳見本公司2024年3月22日H股公告。除此之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各項原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請見《公司章程》、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並已在上市地交易所及公司網站公布。

公司董事會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列示於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並已對外披露。本公司董事會依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甄選人選時,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方面,綜合人員特點、作用而定。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共8名董事,分別是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1名職工董事,其中1名女性董事。董事來源於境內外的不同行業,成員構成具有多元化的特徵,每位董事的知識結構和專業領域於董事會整體結構中,既具有專業性又互為補充,有益於保障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

本公司已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了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是陳漢文博士(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擁有會計、財務等相關專業資格及經驗)、袁國強博士和白重恩博士,三位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提議聘請或者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監督及評估內部審計工作,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的協調;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控制;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本報告期內,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嚴格按照本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工作規程》履行職責。2024年8月27日,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已審閱了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財務報告及本報告中的財務信息,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成立了由袁國強博士、白重恩博士及陳漢文博士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報告期內,獨立董事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神華2023年持續關聯交易協議執行情況的議案》《關於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能(北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簽訂2024年至2025年〈保理服務協議〉的議案》《關於〈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家能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風險持續評估報告〉的議案》《關於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屬6家單位參與設立國能科創種子基金的議案》,並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的意見。

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已依照本公司所遵守的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也適用於本公司的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確認他們於2024年上半年在各自任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相關制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述含義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3年度 股東周年大會 2024年第一次	2024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1日			202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以現場記名投票方式結合網絡投票方式,審議並批准了全部7項議案 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以現場
A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6月22日 2024年6月21日	記名投票方式結合網絡投票方式審 批並批准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2024年第一次 H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6月21日			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以現場記名投票表決方式審批並批准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適用 ✔ 不適用

2. 股東大會情況説明

本公司於2024年6月21日召開202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會議審議的各項議案均獲通過。會議決議於2024年6月21日在港交所網站披露,於2024年6月22日在上交所網站披露。

公司接受股東參會報名,會議為股東安排了專門環節以有效審議議案,股東積極與會,享有知情權、發言權、質詢權和表決權等各項權利。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會議,通過安排專門的問答時間實現了股東與管理層的互動交流。

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見證律師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於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人。公司境內法律顧問出具了法律意見書。

三、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呂志韌	董事長	選舉
呂志韌	總經理	離任

2024年5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選舉呂志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日,呂志韌先生辭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

呂志韌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黨委書記,不再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崔維山自2024年2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高寧自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四、員工情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職職工總數為82,565人,需要承擔的離退休職工總數為14,307人。 具體如下:

1. 專業構成情況

	截至 2024 年 6月 30 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變動
專業類別	人	人	· · · · · · · · · · · · · · · · · · ·
經營及維修人員	50,622	51,459	(1.6)
管理及行政人員	14,847	14,697	1.0
財務人員	1,458	1,532	(4.8)
研發人員	3,460	3,030	14.2
技術支持人員	8,313	8,361	(0.6)
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	666	680	(2.1)
其他人員	3,199	3,680	(13.1)
合計	82,565	83,439	(1.0)

2. 教育程度情况

合計	82,565	83,439	(1.0)
技校、高中及以下	13,405	13,311	0.7
中專	7,750	7,992	(3.0)
大學專科	19,556	20,320	(3.8)
大學本科	37,773	37,758	0.0
研究生以上	4,081	4,058	0.6
教育程度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動
	截至2024年	截至2023年	

本公司制定了基本工資與績效考評相結合、向一線員工傾斜並具有行業競爭力的薪酬政策。

本公司建立了多層次、多渠道的培訓體系,為員工提供適當的職業技能、安全生產、班組管理等培訓。

五、 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半年度擬定的利潤分配預案、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是否分配或轉增 否 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的 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半年度股息 相關情況説明 (包括現金分紅)的計劃

(二) 報告期實施的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或調整情況

2024年6月21日,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向全體股東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26元(含税),總額為人民幣44,903百萬元(含税)。截至本報告披露日,上述股息已完成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派發符合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要求。

六、 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具體實施情況

□適用 ✔ 不適用

第六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環境信息

(一)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布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説明

1. 排污信息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內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布的環境監管重點單位的企業(「重點單位」) 共43個(分屬大氣環境、水環境、土壤污染重點排污單位和環境風險重點管控單位),主要是燃煤電廠、煤化工廠及煤礦等,分布在內蒙古自治區、陝西、河北、福建、廣東等地。

重點單位(大氣環境類)為公用火電廠、煤化工自備電廠、礦區供暖鍋爐及焦化廠等,其主要污染物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煙塵,通過煙囱向大氣有組織連續排放,執行的排放標準分別為《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71-2014)及《煉焦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GB16171-2012)。

重點單位(水環境類)為煤化工企業,其主要污染物為化學需氧量(COD),通過企業排放口向地表水體連續或間歇排放,執行的排放標準為《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8-1996)。

2024年上半年,重點單位(大氣環境類)企業排放情況如下:

單位名稱	主要 污染物	排放總量 <i>噸</i>	平均 排放濃度 <i>mg/Nm³</i>	核定 排放總量 <i>噸/年</i>	排放口數量 <i>個</i>	排放口 分布情況	超標 排放情況 <i>小時</i>	防治污染 設施運行率 <i>%</i>
台山電力	SO ₂	640	15.8	4,780	6	1-2號機組共用一個排放	0	100
口叫电刀	NO_{χ}	1,016	25.1	9,560	U	口,3-7號機組每台機	0	100
	MO _X 煙塵	1,010	1.6	1,620		組一個排放口	0	
	注座	00	1.0	1,020		id	U	
惠州熱電	SO ₂	215	25.5	501.5	1	機組共用一個排放口	1	100
	NO _x	320	38.0	716.5			2	
	煙塵	14	1.6	71.7			1	
清遠電力	SO ₂	362	19.0	795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h&\%/j	NO_{x}	516	26.9	961	2	4 H 18/14 18/17/17	0	100
	煙塵	25	1.5	308			0	
	/11	20	1.0	000			v	
柳州電力	SO ₂	60	13.1	3,727.2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NO _x	110	24.7	1,863.6			0	
	煙塵	6	1.3	559			0	
北海電力	SO_2	35	2.2	771.2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NO_x	199	22.3	712.9			0	
	煙塵	18	1.7	136.2			0	
國能神福(石獅)	SO_2	345	22.9	3,675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發電有限公司	NO _x	656	44.8	3,675			0	
	煙塵	65	4.4	309			0	
國能神福(晉江)	SO_2	22	8.4	256.8	2	1-2號鍋爐共用一個排放	0	100
熱電有限公司	NO _x	114	47	366.8		口,3號鍋爐一個排放	0	
	煙塵	2	1.0	73.4		П	0	
國能神福(龍岩)	SO ₂	103	16.1	358	1	機組共用一個排放口	0	100
發電有限公司	NO _x	265	41.9	839			8	
	煙塵	18	2.8	360			0	

單位名稱	主要 污染物	排放總量 <i>噸</i>	平均 排放濃度 <i>mg/Nm³</i>	核定 排放總量 <i>噸/年</i>	排放口數量 <i>個</i>	排放口 分布情況	超標 排放情況 <i>小時</i>	防治污染 設施運行率 <i>%</i>
國能(連江) 港電有限公司	SO ₂ NO _X 煙塵	489 755 62	25.9 41.0 5.6	1,632.2 2,282.2 466.6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2 1	100
九江電力	SO ₂ NO _X 煙塵	138 795 18	7.0 43.3 1.0	2,805 3,014 1,050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永州電力	SO ₂ NO _x 煙塵	178 345 10	16.3 33.4 1.2	895 1,080 110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岳陽電力	SO ₂ NO _x 煙塵	162 282 19	15.0 27.1 8.7	1,352.8 1,932.6 386.5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國能重慶萬州 電力有限 責任公司	SO ₂ NO _X 煙塵	325 729 32	18.3 42.1 1.8	1,291.5 1,837.5 367.5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99.82
國能江油熱電 有限公司	SO ₂ NO _x 煙塵	101 237 30	16.0 35.6 4.6	385 550 110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國能四川天明 發電有限公司	SO ₂ NO _X 煙塵	302 888 66	15.0 44.1 3.3	924.4 1,313 174.2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孟津電力	SO ₂ NO _X 煙塵	178 381 26	19.2 40.3 2.9	1,079 1,542 308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壽光電力	SO ₂ NO _x 煙塵	269 507 31	17.8 34.5 2.1	1,347.5 1,925 192.5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0 0	100

單位名稱	主要 污染物	排放總量 <i>噸</i>	平均 排放濃度 <i>mg/Nm³</i>	核定 排放總量 <i>噸/年</i>	排放口數量 <i>個</i>	排放口 分布情況	超標排放情況	防治污染 設施運行率 <i>%</i>
滄東電力	SO ₂	248	11.1	1,303.1	2	每兩台機組共用一個排放	0	100
川ハモバ	NO_{χ}	409	22.1	1,563.8	2		0	100
	煙塵	52	2.35	292.06			0	
定州電力	SO ₂	278	13.0	1,814.3	2	每兩台機組共用一個排放	0	100
	NO _x	449	21.2	2,591.9		П	0	
	煙塵	41.35	2.0	521.9			0	
神東電力店	SO ₂	273	20.5	1,031.8	1	機組共用一個排放口	0	100
塔電廠	NO_{χ}	449	34.3	1,474			0	
	煙塵	29	2.3	294.8			0	
神東電力大柳塔	SO ₂	0.04	0.1	47.3	1	機組共用一個排口	0	100
熱電廠	NO_{χ}	7	17.4	67.6			0	
	煙塵	0.07	0.2	13.5			0	
神東電力郭家灣	SO ₂	21	3.2	420	1	機組共用一個排放口	0	100
電廠	NO_{χ}	156	23.5	600			0	
	煙塵	13	1.9	120			0	
國家能源集團	SO ₂	86	21.1	189	1	機組共用一個排放口	0	100
神木發電有限	NO_{χ}	142	36.4	270			0	
責任公司	煙塵	7	1.8	54			0	
錦界能源	SO ₂	610	16.6	1,581	3	每兩台機組共用	0	100
(電廠)	NO_{χ}	1,115	30.2	3,335		一個排放口	31	
	煙塵	104	2.8	335			0	
國能億利能源	SO ₂	231	23.0	880	4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有限公司電廠	NO _x	427	44.3	1,760			0	
	煙塵	7	0.7	352			0	
准能電力	SO ₂	169	20.1	3,840	2	一期、二期各一個排放口	0	100
	NO_{χ}	141	41.8	3,840			0	
	煙塵	22	2.9	576			0	
北電勝利(電廠)	SO ₂	135	11.1	1,016.4	2	每台機組一個排放口	0	100
	NO_{χ}	348	28.1	1,271			0	
	煙塵	37	2.9	290.4			0	

單位名稱	主要 污染物	排放總量 <i>噸</i>	平均 排放濃度 <i>mg/Nm³</i>	核定 排放總量 <i>噸/年</i>	排放口數量 <i>個</i>	排放口 分布情況	超標 排放情況 <i>小時</i>	防治污染 設施運行率 <i>%</i>
石瓦掛ルエ	00	04	40.0	0.005.5	٥	취료에는 것이바뀌므	0	400
包頭煤化工	SO ₂	61	12.0	2,695.5	8	熱電鍋爐、硫回收裝置、	0	100
	NOχ	158	31.6	1,368.3		MTO裝置排放口	0	
	煙塵	14	2.6	415.9			0	
巴彥淖爾能源	SO ₂	28.8	21.0	132	2	兩個焦爐共用一個焦爐煙	4	100
	NO _x	104	171.4	900		囱排放口、推焦地面除	0	
	煙塵	9.2	6.61	96		塵站	0	
包頭能源萬利一礦	SO ₂	21	62.3	79.7	3	每個廠區一個排放口	22	100
□×元6///河河门 恢	NO_{χ}	40	118.0	80	O	A IOWNEE IOTALINY	47	100
	MO _X 煙塵	7	20.7	17.1			39	
准格爾能源	SO,	13	112.1	59.0	4	5 台燃煤鍋爐共用一個排	0	100
/#10 PM BC///\	NO_{χ}	18	156.6	76.2	4	放口,3台燃氣鍋爐各	0	100
	NO _X 煙塵		23.0	12.5		- 個排放口 一個排放口		
	涅隆	2	23.0	12.5		一個排放口	0	
中國神華哈爾烏	SO ₂	13	173.3	42	1	4 台鍋爐共用一個排放口	0	100
素露天煤礦	NO_x	17	218.3	52.5			0	
	煙塵	2	10.8	8.6			0	
國能億利能源有限	SO ₂	4	44.7	72.1	4	煤礦、選煤廠各兩個排放	4	100
責任公司黃玉川		9	103.1	90.2			22	
煤礦	煙塵	1	9.1	18.0			6	
VI + 14 (1) /						IAN HEAT LE POUR VI		
神東煤炭布爾	SO_2	18	166	53.2	1	燃煤鍋爐一個排放口	0	100
台煤礦	NO_{χ}	23	204	72.5			0	
	煙塵	1	21	14.5			0	

註: 包頭能源水泉露天煤礦、寶日希勒能源兩家重點單位(大氣環境類)無組織排放污染物主要是裝車作業、運輸作業等過程產生的粉塵,通過配備霧炮車、灑水車、除塵系統和車輛覆蓋氈布等措施,減少揚塵污染。

2024年上半年,重點單位(水環境類)包括包頭煤化工1家企業,污廢水零外排,防治污染設施運行率100%。

2024年上半年,重點單位(土壤污染類)包括包頭煤化工、巴彥淖爾能源、准格爾能源 炸藥廠等3家企業,重點單位(環境風險重點管控單位類)除上述3家企業之外,還包括 准格爾能源、哈爾烏素露天煤礦、布爾台煤礦、補連塔煤礦、大柳塔煤礦、錦界能源 (煤礦)、神東設備維修中心、寶日希勒能源、神東電力店塔電廠、孟津電力、滄東電 力、鐵路裝備榆林車輛維修分公司、鐵路裝備滄州機車車輛維修分公司等13家單位,產 生危險廢物共2.99萬噸,均委託有資質的單位合規處置。

請投資者注意:以上數據均為本公司內部自行監測數據,未經地方生態環保部門確認,可能與地方生態環保監管最終認定數據存在差異。

就現行法律規定下,管理層相信並無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環保或有風險,未來可能發生的或有負債尚無法準確預計。

2. 防治污染設施的建設和運行情況

本集團按照國家、地方污染防治和環境保護各項標準要求,建設脱硫、脱硝、除塵、廢水、固廢、噪聲等環保處理設施。報告期內,防治污染設施整體有效穩定運行,未發生 一般及以上的環境污染事件。

3. 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及其他環境保護行政許可情況

本集團執行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節能評估、水土保持驗收、環境保護驗收等「三同時」管理,建設項目均按照要求開展了環境影響評價,並依法開展竣工環保驗收、水保驗收等相關工作。重點單位均按照國家環保要求,取得排污許可證。

4. 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

本集團按照國家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和管理要求開展相關工作,重點單位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備案情況可在當地生態環境保護部門網站查詢。

5. 環境自行監測方案

本集團規範環保在線監測系統管理,根據國家污染源在線監測相關標準和管理規定,制定《環保在線監測系統管理辦法(試行)》。重點單位均完成企業自行監測方案的編製,廢水、廢氣自動監測及委託監測數據按照相關要求及時上傳至地方環保部門監控平台。

6. 報告期內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適用 ✔ 不適用

7. 其他應當公開的環境信息

□適用 ✔ 不適用

(二)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的環保情況説明

1. 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單位名稱	時間	處罰文號	處罰金額 <i>萬元</i>	處罰原因	整改情況
神東煤炭分公司	2024.1.5	陝K神木環罰[2024]3號	40	下屬煤礦產能核增未經驗收	環評報告已編 寫完成,並 提交生態環 境部。
錦界能源(煤礦)	2024.3.11	陝K神木環罰[2024]22號	20	1台改建燃煤鍋爐未取得排污 許可證	已取得排污許 可證,已完 成整改。
	2024.5.10	陝K神木環罰[2024]46號	5	鍋爐在線監測設備故障,導 致顆粒物超標	已完成整改。
	2024.6.5	陝K環罰[2024]75號	5	鍋爐煙氣在線監測設施運行 維護不規範	已完成整改。

2. 其他環境信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情況如下:

			•	化學需氧量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煙塵	(COD)	危險廢物
	萬噸	萬噸	萬噸	噸	萬噸
重點單位	0.61	1.21	0.09	0	2.99
其他企業	0.51	1.12	0.09	257.35	0.44
合計	1.12	2.33	0.18	257.35	3.43

- 3.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環境信息的原因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 (三)報告期內披露環境信息內容的後續進展或變化情況的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四)公司保護生態、防止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行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深入貫徹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努力創新實踐煤炭開採、運輸、利用與生態保護相協調的模式與技術,不斷探索生態環境建設新道路。堅持多措並舉、源頭防治,推進燃煤鍋爐煙氣污染物深度治理,強化細顆粒物無組織排放控制,提升大氣污染物協同治理水平。堅持節約優先、循環利用,持續開展礦井水提標治理和綜合利用項目,推進電力產業、化工產業廢水零排放,開展入河入海排污口規範化整治,統籌推動水資源高效利用。堅持源頭減量化、過程資源化、末端無害化,推進「無廢集團」建設,加強煤矸石、灰渣等固體廢物綜合利用,確保危險廢物依法合規處理處置。嚴守生態保護紅線,強化土壤污染管理,堅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體化保護,統籌推進生態修復治理與生物多樣性保護。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環保資金投入約11.0億元(其中:生態建設資金約0.7億元)。新增露天礦土地復墾面積128萬平方米,新增井工礦沉陷區土地治理面積1,334萬平方米,新增綠化面積546萬平方米。通過國家能源集團公益基金會向內蒙古自治區政府捐贈內蒙古生態綜合治理資金共計7.18億元,用於當地生態保護工作。

(五) 在報告期內減少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煤炭安全高效生產和煤電清潔低碳利用,助力新型能源體系建設,努力推進全產業鏈的低碳發展。深入開展控降煤耗專項行動,推動混氨摻燒、生物質摻燒等減碳降碳技術應用,實現「源頭減碳」。深入開展煤電機組「三改聯動」、擴大熱電聯產、用能清潔能源替代等技術和設備改造,實現「過程控碳」。堅持集分並舉,推進煤電與新能源聯營,穩步建設新能源項目,探索布局拓展儲能、氫能、氨能、生物質能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形成新質生產力。部署開展應對氣候變化、碳排放範圍三統計分析等專項課題研究,進一步夯實ESG基礎能力建設。

二、 公司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深入貫徹國家鄉村振興工作要求,按計劃落實年度定點幫扶資金,鞏固拓展 脱貧攻堅成果,有力有序推進鄉村產業發展、鄉村建設和鄉村治理等定點幫扶工作,為全面推進鄉 村振興、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和建設農業強國貢獻神華力量。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對陝西省米脂縣和吳堡縣、四川省布拖縣等3個定點縣投入幫扶資金1,966萬元,實施涉及教育、醫療、產業、基礎建設等重點領域幫扶項目10個,惠及群體範圍約2,431人;培訓技能人才、基層幹部3,031人次,購買、銷售農產品735.32萬元。

除定點縣外,本集團還開展地企共建、鄉村振興、屬地援助等項目10個,共投入資金4,921萬元。

第七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 諾事項如下: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 有履行 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 嚴格履行	如及應未履具能 假明成的原 體體 以 以 與 問 問 問 問 問 問 明 成 的 原 問 問 問 明 成 的 原 問 問 の 同 の 同 の 同 の 同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如未能 及時履行 應説明 下一劃
與首次公開發 行相關的 承諾	避免同業競爭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根據雙方於2005年5月24日簽訂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於2018年3月1日簽訂的《避免同業競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及於2023年4月28日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二)》,本公司作為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承諾不與本公司作為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承諾不與本公司,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承諾不與本公司,以與上國國人的主營業務(煤炭勘探、開採、洗選、銷售;煤炭綜合利用製品的;養工運輸以及與上述業務相關的產業及配套服務)發生競爭,並授予本公司對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和資產的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及優先收購權。	2005年 5月24日: 2018年 3月1日	是	長期: 2028年 8月27日	是,履行過程中	不適用	不適用

2014年6月27日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四十五次會議批准《關於履行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議案》,並對外披露《關於履行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公告》,本公司將按計劃逐步對原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企業的14項資產(「原承諾資產」)啟動收購工作(詳見本公司2014年6月27日H股公告及6月28日A股公告)。2015年本公司完成收購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舟山電力51%股權三項資產。

由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作為重組後的母公司吸收合併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經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簽署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雙方同意,除該補充協議另有約定外,繼續履行《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約定。《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約定,在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吸收合併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完成後5年內,由本公司擇機行使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以收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剝離業務所涉資產,不再執行上述2014年避免同業競爭承諾。剝離業務是指(1)原承諾資產(扣除本公司於2015年完成收購的3項股權資產)中除常規能源發電業務以外的資產,以及(2)原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與本公司主營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非上市業務(除原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已於2007年承諾注入其下屬上市公司原內蒙古平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相關資產外)。詳見本公司2018年3月1日H股公告及3月2日A股公告。

2023年6月16日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簽署《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二)》,將由本公司擇機行使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以收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剝離業務所涉資產的期限,延長至2028年8月27日。詳見本公司2023年4月28日H股公告及4月29日A股公告。

2023年,本公司啟動了收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所持內蒙古大雁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和國家能源集團杭錦能源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的相關工作。截至本報告期末,相關工作還在進行中。詳見本公司2023年6月25日H股公告及6月26日A股公告。

本公司作為國家能源集團下屬煤炭業務整合平台,將根據雙方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其相關補充協議的約定,對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和資產擇機行使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及優先收購權,從而推動逐步減少同業競爭。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 不適用
三、違規擔保情況
□ 適用 v 不適用
四、半年報審計情況
(一)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説明
2024年6月21日,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2024年度A股、H股審計機構。
(二)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三)公司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四)公司對上年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被註冊會計師出具「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五、 上年年度報告非標準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變化及處理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六、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 適用 ✓ 不適用

七、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訴訟、仲裁事項。而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決或可能面臨或發生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是某些非重大訴訟、仲裁案件的原告、被告或當事人。管理層相信上述 案件可能產生的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八、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 整改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九、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經查詢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報告期內,不存在本公司或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被列入嚴重違法失信企業名單的情況。

十、 重大關聯 / 關連交易

(一)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關連交易

本公司設有由總會計師直接領導的關聯/關連交易小組,負責關聯/關連交易的管理工作;並建立合理劃分本公司及子分公司在關聯/關連交易管理職責的業務流程,在子分公司中建立了例行的檢查、匯報及責任追究制度,以確保關聯/關連交易按照框架協議條款進行。

1. 2024年日常關聯/關連交易上限情況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69.52%股份,為上海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聯方及香港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23年6月16日,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了本公司於2023年4月28日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簽訂的2024年至2026年《煤炭互供協議》(「《煤炭互供協議》」)、2024年至2026年《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並確定該等日常關聯/關連交易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額,該等協議有效期均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根據《煤炭互供協議》《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互相供應煤炭、互相提供產品和服務。(請見本公司2023年4月28日H股公告和4月29日A股公告。)

財務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持有60%股權,為上海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聯方及香港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2023年6月16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了本公司與財務公司於2023年4月28日簽署的2024年至2026年《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日常關聯/關連交易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額,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根據《金融服務協議》,財務公司按其經營範圍向本集團成員單位提供經監管機構許可的金融服務。(詳見本公司2023年4月28日H股公告及4月29日A股公告。)

國能(北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國能保理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國能保理公司為上海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聯方及香港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與國能保理公司簽署《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能(北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保理服務協議》(「原《保理服務協議》」),並約定其項下2023年至2025年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額,有效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2024年3月22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批准了本公司與國能保理公司簽訂的2024年至2025年《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能(北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保理服務協議》(「新《保理服務協議》」))並確定其項下日常關聯/關連交易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額。新《保理服務協議》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同時,原《保理服務協議》自新《保理服務協議》生效之日起終止。根據新《保理服務協議》,國能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成員單位提供保理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諮詢、代理、資產管理、供應鏈金融平台服務等)。(詳見本公司2023年4月28日、2024年3月22日H股公告及2023年4月29日、2024年3月23日A股公告。)

中國鐵路太原局集團有限公司(「太原鐵路局」)是本公司重大附屬公司朔黃鐵路主要股東(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國鐵集團公司」)是太原鐵路局的控股股東,因此,國鐵集團公司為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22年10月28日,本公司與代表國鐵集團公司的太原鐵路局訂立2023年至2025年《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本集團與國鐵集團(國鐵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太原鐵路局集團(包括太原鐵路局及其下屬企業和單位))互相提供運輸服務、出售煤炭及提供其他產品及服務。(詳見本公司2022年10月28日H股公告和10月29日A股公告,以及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

2. 報告期內各協議的執行情況

以下為本報告期內應予披露的主要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協議上限及執行情況。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國家能源集團銷售產品和提供服務的關聯/關連交易總金額為52,514百萬元,佔報告期本集團收入的31.2%。

		本集團向	關聯/關連方銷	售商品、	本集團向關聯/關連方購買商品、			
協議:	名稱	提	提供服務及其他流入			受服務及其他流	4	
		現行有效的	報告期內的	佔同類交易	現行有效的	報告期內的	佔同類交易	
		交易上限	交易金額	金額的比例	交易上限	交易金額	金額的比例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	
(1)	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煤炭互供協議》	110,000	44,734	40.2	27,000	7,006	22.9	
(2)	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 《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	35,000	7,780	-	17,000	2,388	-	
	其中:①商品類		2,875	6.6		682	2.0	
	②服務類		4,905	36.4		1,706	11.3	
(3)	本公司與國鐵集團公司的 《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7,400	1,188	1.0	20,000	5,070	6.3	

↓⊅ ` ¥ ∠	<i>ক</i> হয়য়	· 무죠ㅁ	現行有效的	報告期內的
協議	占 稱	交易項目	交易上限	交易金額
			百萬元	<i></i>
(4)	本公司與財務公 司的《金融服 務協議》	① 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成員單位提供綜合 授信每日最高餘額(包括貸款、信貸、 票據承兑和貼現、非融資性保函、透 支、開立信用證等,含已發生應計利 息)	100,000	11,832
		② 本公司成員單位在財務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已發生應計利息)	75,000	74,797
		③ 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成員單位提供金融 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諮詢、代理、 結算、轉賬、信用證、網上銀行、委 託貸款、非融資性保函、票據承兑等 服務)收取的代理費、手續費、諮詢費 或其他服務費用總額	300	3
(5)	本公司與國能 保理公司的新 《保理服務協	① 國能保理公司向本公司成員單位提供 保理服務的每日最高餘額(含利息、保 理服務費等相關融資費用)	5,000	2,963
	議》	② 國能保理公司向本公司成員單位提供 其他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諮詢、代理、管理等服務),每年度收取 的服務費(包括但不限於諮詢費、代理	20	0
		費、手續費或其他服務費)總額		

上述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均屬於公司正常的經營範圍,並嚴格履行獨立董事、獨立股東審批和披露程序。

(二) 資產收購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 適用 🗸 不適用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 ✔ 適用 □ 不適用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批准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以自有資金出資0.6億元、佔比30%,與有限合夥人國華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國華投資」)、陝西省政府投資引導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西安聯瑞產業投資發展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普通合夥人國華投資開發資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國華資管」),共同出資設立國能(陝西)科技成果轉化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科技成果轉化基金」),並簽署《國能(陝西)科技成果轉化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議》(「《合夥協議》」)。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合夥協議》已簽署完畢,科技成果轉化基金已完成工商註冊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手續。

詳見本公司2023年12月 28日H股公告及12月 29日A股公告:2024 年5月16日H股公告 及5月17日A股公告: 2024年7月8日H股公 告及7月9日A股公告。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2024年5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所屬國能神東煤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等6家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合計出資1.2億元,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所屬國家能源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等5家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國能(北京)科創種子基金(有限合夥)。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國能(北京)科創種子基金(有限合夥)合夥協議》已簽署完畢,種子基金已完成工商註冊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手續。

詳見本公司2024年5月30日H股公告及5月31日A股公告:2024年7月15日H股公告及7月16日A股公告。

以上共同對外投資的交易對方中,包含本公司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聯/關連人士,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聯/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該等交易獲完全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 □ 適用 🗸 不適用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 □ 適用 ✓ 不適用

(四)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單位:百萬元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關聯方向上		上市公司提供資金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財務公司 其他關聯方	控股股東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其他	- 74,466 400	– 174 (5)	- 74,640 395	702 10,992 1,433	(1) 94 130	701 11,086 1,563
合計		74,866	169	75,035	13,127	223	13,350
關聯債權債務形		(1) 本	集團向國	國家能源集	· 傳公司借,	入長短期	借款;
		(2) 本	集團於則	才務公司的	存/貸款	;	
		(3) 本	集團發放	女或 收到的	多託貸款	0	
		上述關聯債權債務往來已按照相關規定履行公司內部 策程序。					司內部決
關聯債權債務清价	賞情況	目前以上 及利息		託貸款正	按照還款詞	計劃正常	歸還本金
關聯債權債務對為 及財務狀況的			正常開展		本集團相關		

(五)與財務公司發生的關聯/關連交易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財務公司40%的股權,本公司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持有財務公司60%的股權,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構成本公司的關聯/關連交易。財務公司董事會共有董事6名,其中非執行董事4名,本公司派出董事1名,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派出董事3名。

1. 財務公司主要財務指標

		2024 年 上半年	2023 年 上半年
	單位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百萬元	2,329	2,129
利潤總額	百萬元	1,948	1,816
淨利潤	百萬元	1,519	1,424
		於2024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資產總計	百萬元	310,516	275,585
負債合計	百萬元	275,781	242,369
所有者權益	百萬元	34,735	33,216

註: 上表財務數據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2. 財務公司主要風險指標

			於2024年
序號	監控指標	指標要求	6月30日
1	資本充足率不低於最低監管要求	≥10.5%	12.75%
2	流動性比例不得低於25%	≥25%	40.48%
3	貸款餘額不得高於存款餘額與實收資本之和的	≤80%	74.01%
	80%		
4	集團外負債總額不得超過資本淨額	≤100%	0.00%
5	票據承兑餘額不得超過資產總額的15%	≤15%	1.98%
6	票據承兑餘額不得高於存放同業餘額的3倍	≤300%	32.70%
7	票據承兑和轉貼現總額不得高於資本淨額	≤100%	16.05%
8	承兑匯票保證金餘額不得超過存款總額的10%	≤10%	0.00%
9	投資總額不得高於資本淨額的70%	≤70%	54.67 %
10	固定資產淨額不得高於資本淨額的20%	≤20%	0.04%

財務公司的以上監控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

3. 存款業務

單位:百萬元

			本期發生額				
		每日最高			本期合計	本期合計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存款限額	存款利率範圍	期初餘額	存入金額	取出金額	期末餘額
財務公司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75,000	0.30%-3.20%	74,466	198,518	198,344	74,640
合計	/	/	/	74,466	198,518	198,344	74,640

註: 「每日最高存款限額」為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已發生應計利息)。

4. 貸款業務

單位:百萬元

			本期發生額				
		每日最高			本期合計	本期合計	
關聯方	關聯關係	貸款限額	貸款利率範圍	期初餘額	貸款金額	還款金額	期末餘額
財務公司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100,000	2.15%-3.55%	10,992	3,567	3,473	11,086
合計	/		/	10,992	3,567	3,473	11,086

註: 「每日最高貸款限額」為本報告期內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最高餘額(含已發生應計利息)。

5. 授信業務或其他金融業務

單位:百萬元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業務類型	限額	本期發生額
財務公司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票據貼現	100,000	452
財務公司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開具承兑匯票	100,000	3,673
財務公司	控股股東的子公司	中間業務	300	3

註:(1) 票據貼現和開具承兑匯票業務的本期發生額,為報告期內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相關服務的累計金額。

(2) 中間業務的本期發生額,為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收取的各項服務費用的累計金額。

(六) 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 適用 ✓ 不適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 適用 🗸 不適用

(二) 報告期內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畢的重大擔保情況

單位:百萬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	付子公司的擔保)
---------------	----------

				4 키되기	JEW HW (C	THE LAMINIE	IN/						
				擔保發生				擔保是否	擔保	擔保	是否	是否為	
	擔保方與上市			日期(協議	擔保		擔保	已經履行	是否	逾期	存在	關聯方	關聯
擔保方	公司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簽署日)	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類型	完畢	逾期	金額	反擔保	擔保	關係
寶日希勒能源	控股子公司	呼倫貝爾兩	53.10	2008.08.30	2008.08.30	2029.08.29	連帶責任	否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伊鐵路					擔保						
		有限責											
		任公司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	5對子公司的擔保)												(0.02)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	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53.10
				公司	及其子公司對子	公司的擔保情況	l.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													18.23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	B)												2,945.69
In In It American				擔保	總額情況(包括)	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2,998.79
擔保總額佔企業會計準則下本報		」股東淨貧產的	比例(%)										0.76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													0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		共的債務擔保金	額(D)										2,998.79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	金額(E)												0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2,998.79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	壬説明												見下文
擔保情況説明													見下文

註:1. 報告期末擔保總額中的子公司對外擔保餘額為該子公司對外擔保金額乘以本公司持有該子公司的股權比例。

2.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為美元債券相關擔保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而產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擔保餘額合計2,998.79百萬元。包括:

(1)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持股56.61%的控股子公司寶日希勒能源對外擔保情況為:在2011年本公司收購寶日希勒能源之前,依據《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新建伊敏至伊爾施合資鐵路項目人民幣資金銀團貸款保證合同》的約定,2008年寶日希勒能源作為保證人之一為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兩伊鐵路公司」,寶日希勒能源持有其14.22%的股權)之銀團貸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被擔保的主債權為自2008年至2027年在207.47百萬元的最高餘額內的貸款人享有的債權,不論該債權在上述期間屆滿時是否已經到期。上述銀團貸款自2011年至2026年分批到期。擔保合同規定,擔保方對該債權的擔保期間為自每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計至最後一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後兩年,即2029年。

由於兩伊鐵路公司經營情況惡化無法按時支付貸款利息,根據兩伊鐵路公司股東會決議,兩伊鐵路公司獲得其股東(包括寶日希勒能源)增資;寶日希勒能源已累計向兩伊鐵路公司增資11.82百萬元。

截至報告期末,寶日希勒能源已按股比累計代兩伊鐵路公司償還借款本金115.892百萬元。寶日希勒能源已對其持有的兩伊鐵路公司14.22%股權及代償金額全額計提減值準備。寶日希勒能源將與其他股東一起繼續督促兩伊鐵路公司改善經營管理。於2024年6月30日,兩伊鐵路公司資產負債率為200%。

(2) 截至報告期末,按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本公司合併報告範圍內的子公司之間的擔保金額約2,945.69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對其全資子公司中國神華海外資本有限公司發行的5億美元債券中剩餘4.13326億美元債券的擔保。

(三)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1. 委託貸款總體情況

單位:百萬元

			本報告期末	
		本報告期	未到期	逾期
產品類型	資金來源	發生額	本金餘額	未收回金額
委託貸款	自有資金	400	0	395

註: 本報告期發生額是指2024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委託貸款單日最高本金餘額。

2. 單項委託貸款情況

單位:百萬元

借款方 名稱	借款方與 本集團的關係	受託人	委託 貸款金額	貸款起始日期	貸款終止日期	貸款期限	資金來源	資金投向	報酬 確定方式	貸款利率		本報告期 收回本金	是否經過 法定程序
· 信利化學	參股公司	中國銀行	400	2020/12/24	2023/12/23	3年	自有資金	置換貸款	按季付息	4.75%	0.16	5	是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東電力對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億利化學」)的400百萬元委託貸款於2023年12月23日到期。至報告期末,億利化學已歸還本金5百萬元,剩餘委託貸款億利化學已通過資產抵押及其他方式落實相應擔保措施。雙方正在協商剩餘委託貸款後續事宜。該筆委託貸款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未對該筆委託貸款計提減值準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對單一對象的委託貸款金額超過本集團最近一期經審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資產5%的情況。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資金進行委託貸款,亦無涉及訴訟的委託貸款。本集團未對上述委託貸款計提減值準備。本集團資金實施集中管理,本公司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主要用於經營或建設所需資金,該部分委託貸款已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單位:股

	於2024年6月30日				
		比例			
		%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0	0.00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9,868,519,955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16,491,037,955	83.00			
2.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77,482,000	17.00			
三、股份總數	19,868,519,955	10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集團沒有進行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的行為。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 8.08條的規定。

2. 股份變動情況説明

□ 適用 ✓ 不適用

- 3. 報告期後到半年報披露日期間發生股份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 □適用 ✔不適用
-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 □適用 ✔不適用
-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 □ 適用 🗸 不適用

二、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其中:A股股東(含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H股記名股東 135,505 133,707

1,798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持有 有限售條件	質押、樹 凍結情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i>%</i>	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股東性質
国字外近れ次年国七四主バハヨ	٥	10.010.700.100	00.50	0	Апт	不淬田	田七汁!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0	13,812,709,196	69.52	0	無	不適用	國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53,885	3,370,231,910	16.96	0	未知	不適用	境外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94,718,004	2.99	0	無	不適用	其他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3,559,468	207,442,389	1.04	0	無	不適用	境外法人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0	106,077,400	0.53	0	無	不適用	國有法人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11,292,381	75,280,305	0.38	0	無	不適用	國有法人
中國工商銀行一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2,774,200	52,982,064	0.27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華泰柏 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14,412,594	39,001,229	0.20	0	無	不適用	其他
投資基金	0	00 400 455	0.45		hur	T · · · · · ·	++ /.1.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一組合	0	30,126,155	0.15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達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發起式 證券投資基金	+16,619,054	25,878,370	0.13	0	無	不適用	其他

單位:股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鎖定股)

股份種類及數量

		双切性积	以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東名稱	流通股的數量	種類	數量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3,812,709,196	人民幣普通股	13,812,709,196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70,231,910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70,231,91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94,718,004	人民幣普通股	594,718,004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07,442,389	人民幣普通股	207,442,389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06,077,400	人民幣普通股	106,077,400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75,280,305	人民幣普通股	75,280,305	
中國工商銀行一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52,982,064	人民幣普通股	52,982,064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001,229	人民幣普通股	39,001,229	
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一組合	30,126,155	人民幣普通股	30,126,15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878,370	人民幣普通股	25,878,370	
易方達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説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説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説明	HKSCC NOMINEES LI	MITED及香港中央結算	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交	
	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的全資子公司;中國	工商銀行 - 上證50交	
	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和中國工商銀	行股份有限公司 - 華	
	泰柏瑞滬深300交易	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		
	國工商銀行。除以上	披露內容外,本公司並	位不知曉前十名無限售	
	條件股東和前十名股	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	關係及是否屬於《上市	
	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	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説明	不適用			

註: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為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為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

本公司控股股東國家能源集團公司計劃自2023年10月20日起至其後12個月內,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上交所允許的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集中競價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額不低於人民幣5億元、不超過人民幣6億元,增持價格不超過33.10元/股(「增持計劃」,詳見本公司2023年10月19日H股公告及10月20日A股公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國家能源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通過上交所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累計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11,593,528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0.0584%,累計增持A股股份金額為36,527.90萬元(不含佣金及交易税費),佔增持計劃下限金額人民幣5億元的73.06%;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13,824,302,724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69.5789%。

(三)持股5%以上股東、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 情況

單位:股

持股										
	期初普通期		期初轉融通		期末普通則		期末轉融通出			
	信用賬戶:	诗股	且尚未	歸還	信用賬戶	持股	且尚未歸	還		
股東名稱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		%		%		%		
中國工商銀行一上證50交易型開放 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40,207,864	0.20	266,400	0.0013	52,982,064	0.27	0	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	24,588,635	0.12	49,200	0.0002	39,001,229	0.20	0	0		
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 券投資基金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達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發起		0.05	19,200	0.0001	25,878,370	0.13	0	0		
式證券投資基金										

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

- □ 適用 🗸 不適用
- (四)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十名股東
 - □ 適用 🗸 不適用

(五) 主要股東持有公司的股權及淡倉情況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條所規定 須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或淡倉登記冊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 益及/或淡倉:

序號	股東名稱	身份	H 股/ A 股	權益性質	所持 H 股/ A 股股份數目 <i>股</i>	所持H股份 A股份分公H股份 本行H股股分 A的百分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B的	佔本公司 全部已 發行股份 的百分比 %
1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好倉	13,812,709,196	83.76	69.52
2	BlackRock, Inc.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註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A股 H股	好倉 好倉	11,593,528 171,210,021	0.07 5.07	0.06 0.86

註: 於2024年6月30日,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1,593,528股A股股份。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除上述披露外,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情況
 - □ 適用 ✓ 不適用
- (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 □ 適用 ✓ 不適用
- (三) 其他説明
 - □ 適用 🗸 不適用

四、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第九節 審閱報告及財務報告

獨立核數師審閲報告 致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介紹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05頁至第147頁的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説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各位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上述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 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8月30日

10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	上六個月期間	
	7/4 ≥ →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商品和服務	4	168,078	169,442	
經營成本	6	(117,846)	(114,144)	
毛利		E0 222	EE 200	
4 销售費用		50,232 (217)	55,298 (203)	
一般及行政費		(4,730)	(4,580)	
研發費用		(979)	(719)	
其他利得及損失	10	450	138	
其他收入	7	400	480	
信用減值損失	10	9	3	
其他費用	. •	(758)	(93)	
利息收入		1,448	1,432	
財務成本	8	(1,475)	(1,272)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006	1,816	
## 수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46.006	F0 200	
税前利潤 所得税	0	46,386	52,300	
<u> </u>	9	(7,988)	(9,576)	
本期利潤	10	38,398	42,724	
本期利潤		38,398	42,724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11)	1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		
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65	86	
<i>後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i>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21)	(19)	
應		70	364	
		7.0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除稅淨額		203	591	
本		20 604	40.015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38,601	43,315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	上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2,771	36,861
非控股股東權益		5,627	5,863
		38,398	42,724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2,956	37,362
非控股股東權益		5,645	5,953
		38,601	43,315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12	1.649	1.855

刊載於第115頁至第14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 於附註11。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288,769	290,839
在建工程	13	21,356	18,955
勘探和評估資產		4,968	5,519
無形資產		5,016	4,662
使用權資產	16	23,753	23,99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57,705	55,6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2,706	2,4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0	_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29,648	27,070
遞延税項資產		5,394	5,30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9,365	434,461
No. and Mary about			
流動資產	47	40.000	10.010
存貨	17	13,908	12,84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8	19,183	19,8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0	177	254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	16,271	16,007
文限		10,673	7,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62,549	34,514
<u> </u>	20	113,717	108,174
流動資產合計		236,478	198,951
☆科丹/库			
流動負債 借款	21	4,827	4,62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2	32,142	38,90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	89,276	30,613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	20	2,993	-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275	3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24	5,293	5,184
應付所得税		2,291	4,757
合同負債		4,360	7,208
流動負債合計		141,457	91,585
流動資產淨額		95,021	107,366
(4) 72 ≥ 14 1			- · · · -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4,386	541,827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6月30日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2024 年 6月30 日	2023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28,815	29,636
債券		_	2,972
長期應付款	24	17,295	15,125
預提復墾費用	25	9,285	8,780
遞延税項負債		1,216	1,1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13	1,194
租賃負債		1,107	1,332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931	60,176
淨資產		475,455	481,651
權益			
股本	26	19,869	19,869
儲備		379,789	391,60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399,658	411,478
非控股股東權益		75,797	70,173
權益合計		475,455	481,651

本中期財務報告由董事會於2024年8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呂志韌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許明軍 執行董事

刊載於第115頁至第14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19,869

84,766

3,65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外幣折算					非控股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股東權益	合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附註26)	(註(i))	(註(ii))		(註(iii))	(註(iv))	(註 (v))			
於2024年1月1日	19,869	84,766	3,657	517	31,010	(19,981)	291,640	411,478	70,173	481,651
本期利潤	_	_	_	_	_	_	32,771	32,771	5,627	38,398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53	-	132	_	185	18	203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u>	<u>-</u>	<u>-</u>	53	_	132	32,771	32,956	5,645	38,601
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11)	_	_	_	_	_	_	(44,903)	(44,903)	_	(44,903)
維簡及生產基金分配(註(iii))	_	_	_	_	4,628	_	(4,628)	_	_	_
維簡及生產基金使用(註(iii))	_	_	_	_	(1,117)	_	1,117	_	_	_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_	_	_	_	_	_	_	_	50	50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_	_	_	_	_	_	_	_	(71)	(71)
其他	_	_	_	_	_	127	_	127	_	127

570

34,521

275,997

399,658

(19,722)

75,797

475,455

於2024年6月30日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 ^ =	加丰麻	佔權益
/\ / \ 📶	225 田 唯	4上 4型/へ

_	平公可胶果應佔權益									
				外幣折算					非控股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股東權益	合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附註26)	(註(i))	(註(ii))		(註(iii))	(註(iv))	(註(v))			
於2022年12月31日	19,869	84,766	3,657	371	25,782	(20,415)	282,907	396,937	65,785	462,722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 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 之遞延所得稅」的修訂的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_	_	-	_	_	_	46	46	28	74
於 2023 年 1 月1日	19,869	84,766	3,657	371	25,782	(20,415)	282,953	396,983	65,813	462,796
本期利潤	_	_	_	_	_	_	36,861	36,861	5,863	42,724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272	-	229		501	90	591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	-	<u>-</u>	272	_	229	36,861	37,362	5,953	43,315
宣佈分派的股息 <i>(附註11)</i>	_	_	_	_	_	_	(50,665)	(50,665)	_	(50,665)
維簡及生產基金分配(註(iii))	-	-	_	-	4,630	-	(4,630)	-	-	_
維簡及生產基金使用 <i>(註(iii))</i>	-	-	-	-	(880)	-	880	-	-	-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	-	369	369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555)	(555)
其他 						132	18	150	45	195
於2023年6月30日	19,869	84,766	3,657	643	29,532	(20,054)	265,417	383,830	71,625	455,455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註:

- (i) 股本溢價是於2005年全球公開首次發售H股和2007年發行A股時,所發行股票面值總額與發行淨額的差額。
- (ii) 資本公積是本公司於重組(附註1)時發行的股本總額與由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神華集團」),投入的扣除其他儲 備後淨資產價值的差異。

(iii) 法定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需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取淨利潤的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項公積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已於2009年達到註冊資本的50%。因此,自2010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並未提取利潤淨額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作彌補往年的虧損(如有)或擴大本公司生產經營,亦可按股東現時持有股權的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現時持有股票的面值轉換為股本,但有關轉股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轉為資本前註冊資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不可被分配。

專項儲備 - 維簡及生產基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規定,維簡費、生產安全費和其他相關費用(「維簡及生產基金」)需根據產量定額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可在與維簡及生產安全相關的費用或資本性開支發生時使用。已使用的維簡及生產基金將由專項儲備轉回留存收益。

任意盈餘公積

分配至任意盈餘公積須得到股東的批准。此項儲備的使用與法定盈餘公積相類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並未提出任何分配任意盈餘公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是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支付的對價、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儲備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v) 留存收益

於2024年6月30日,本合併財務報表留存收益中包含所屬境內子公司的盈餘公積人民幣32,24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 32.249百萬元)。

刊載於第115頁至第14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赵王0万30日]	上八個万物间
		2024 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税前利潤		46,386	52,300
調整:			
折舊及攤銷	10	11,415	11,369
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和非流動資產處置的損失/			
(收益)	10	18	(140)
處置子公司的收益	10	(472)	_
信用減值損失	10	(9)	(3)
存貨跌價損失	10	4	2
利息收入		(1,448)	(1,432)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006)	(1,816)
利息支出		1,449	1,510
匯兑損失/(收益),淨額	8	8	(255)
其他費用/(收入)		1	(2)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5,346	61,533
存貨的增加		(2,258)	(3,47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少/(增加)		689	(4,571)
預付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增加		(520)	(2,39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減少		(3,502)	(4,03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增加		14,106	11,404
合同負債減少		(666)	(520)
經營所得的現金		63,195	57,948
已付所得税		(10,527)	(11,599)
טוי פו ותנו		(10,327)	(11,555)
經營活動現金凈流入		52,668	46,349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	上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勘探和評估資產,			
在建工程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的款項		(14,153)	(15,767)
使用權資產增加		(230)	(471)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			
所得款項		451	350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50)	_
處置子公司導致流出的現金淨額		(14)	_
對聯營公司投入的資本		(353)	(2,489)
收回對聯營公司投入的資本		125	85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76	442
收到利息		1,501	2,109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的增加		(3,375)	(1,766)
原到期期限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的增加		(28,035)	(727)
投資活動現金凈流出		(43,857)	(18,234)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T / (121 /) / (110)
<i>r(:1: \init\tau\tau\tau\tau\tau\tau\tau\tau\tau\ta</i>	2024年	2023年 <i>人民幣百萬元</i>
PIY p±	人风节日角儿	八八市日南儿
	(007)	(4.00)
		(103)
	(18)	(16)
	(1,063)	(1,277)
	4,996	6,639
	(5,474)	(12,724)
	(57)	(313)
		_
		369
	•	(2,175)
	(1,400)	56
		30
	(3,302)	(9,544)
	5,509	18,571
	108,174	131,458
	34	282
	113,717	150,311
	附註	解註 人民幣百萬元 (287) (18) (1,063) 4,996 (5,474) (57) (58) 97 (1,438) - (3,302) 5,509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主要業務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煤炭生產及銷售:及(ii)發電及售電業務。本集團經營煤礦及綜合鐵路網絡和港口,後者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的煤炭提供運輸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煤炭銷售客戶包括中國的發電廠、冶金廠及煤化工廠。本集團亦在中國經營發電廠,以從事發電並向省或地區電網公司銷售電力的業務。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神華集團的重組(詳見下文),於2004年1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華集團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

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神華集團注入本公司主要的煤炭生產及發電業務與相關資產和負債自 2003年12月31日起剝離並獨立管理(「重組」)。按照重組安排,注入本公司經營業務的資產和負債 已於2003年12月31日由在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一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準則及 規定重估。

於2004年11月8日,本公司向神華集團發行了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本公司支付神華集團向本公司注入上述煤炭開採及發電經營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價款。發行予神華集團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當天的全部註冊及實收股本。

本公司於2005年發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每股港幣7.50元通過全球首次公開發售形式出售。此外,神華集團亦將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轉為H股。總數為3,398,582,500股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2007年發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價為人民幣36.99元。該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直接母公司和最終控制方

於2017年8月28日,神華集團收到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發的《關於中國國電集團公司和神華集團有限公司重組的通知》(國資發改革[2017]第146號),批准中國國電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國國電」)和神華集團將實施聯合重組,將中國國電併入神華集團,神華集團的公司名稱變更為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國家能源集團」)。重組完成後,國家能源集團成為母公司。

於2017年11月27日,神華集團完成了營業執照工商變更登記。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 及最終控制方為國家能源集團。

(以人民幣列示)

2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24年8月30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202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內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有關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與估計有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説明附註。附註包括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有助了解 自編製2023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 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全文所需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計,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向董事會提交的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見第104頁。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2023年度財務資訊作為比較資料列示,該比較資料僅為本公司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並不能完整反映該合併財務報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獲取。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24年3月22日的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了標準無保留意見。

116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 的修訂(「2020年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附有特定還款條件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2022年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出售和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的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修訂

本集團在本會計期間未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的影響,現述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的修訂(「2020及2022修正案」,統稱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案對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的分類產生影響,並作為整體追溯適用。

2020年修正案主要闡明了企業應如何對以自身股份結算的負債進行分類。如果一項負債賦予對手方的轉換選擇權涉及企業轉讓自身權益工具,並且該轉換選擇權被視作權益工具,則轉讓條款不會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抑或非流動負債產生影響。否則,權益工具的轉讓將構成清償負債並影響流動性分類。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的修訂(「2020及2022修正案」,統稱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案」)(續)

2022年修正案規定,企業在報告日後必須遵守的合約條款不影響負債的流動性或非流動性分類。但 企業必須在整份財務報表中披露受合約條款約束的非流動負債信息。

在上述修正案基礎之上,本集團重新評估了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的分類,且未進行任何重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出售和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的修訂

本修正案闡明了實體在交易日期後核算售後回租的方式。修正案要求賣方 - 承租人適用一般要求,以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的方式對租賃負債進行後續核算。賣方 - 承租人必須將修訂追溯適用於最初申請日期之後發生的售後回租交易。由於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售後回租交易,有關修訂不會對本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修訂

修正案引入了新的披露要求,以提升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其對企業負債、現金流量和流動性 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在最初實施該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列示的所有中期均無需作出該等披露,因 此本集團未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作出額外披露。

118

(以人民幣列示)

4 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取得的收入

按業務線和客戶地理位置收入分解如下:

							截	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間						
分部	煤	炭	發	電	鐵	路	港		航	E	煤化	;Ι	其他		合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商品或服務的類型 銷售商品																
煤炭銷售	111,165	110,984	_	-	-	-	-	-	-	-		-	-	-	111,165	110,984
發電銷售	-	-	41,158	40,770	-	-	-	-	-	-		-	-	-	41,158	40,770
煤化工產品銷售	-	-	-	-	-	-	-	-	-	-	2,274	2,727	-	-	2,274	2,727
其他	2,394	2,675	3,089	3,311			-				264	275	_	-	5,747	6,261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u>-</u>	-	_	-	<u>-</u>	_	2,538	3,002	_	-	160,344	160,742
運輸及其他服務																
鐵路	_	-	_	_	5,302	5,989	_	_	_	-	_	-	_	-	5,302	5,989
港口	_	-	_	_	_	_	740	847	_	-	_	-	_	-	740	847
航運	_	-	_	-	_	-	_	-	973	821	_	-	_	-	973	821
其他	-	-		-	587	910	130	133	2	_		-	-	-	719	1,043
	<u>-</u>		<u>-</u>	-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_		<u>-</u>	7,734	8,700
合計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_	-	168,078	169,442
地域市場																
國內市場	110,900	110,467	41,258	40,745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_	_	162,430	162,914
海外市場	2,659	3,192	2,989	3,336		-		-		-	<u>-</u>		_	-	5,648	6,528
合計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	-	168,078	169,442
收入確認時間																
按時點確認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	_	-	-	-	2,538	3,002	-	-	160,344	160,742
按時段確認	-	-	-	-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			-	7,734	8,700
合計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_	_	168,078	169,442

(以人民幣列示)

4 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取得的收入(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為人民幣167,95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69,385百萬元)。

本集團在現貨市場生產和銷售煤炭和煤化工產品。對於煤炭和煤化工產品的銷售,當貨物的控制權轉移時,即貨物已運至客戶的特定地點時,確認收入。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未發生過煤炭和煤化工產品的換貨或退貨的情況,也不存在與煤炭和煤化工產品相關的保修。

對於電力銷售,收入在向電網公司輸送電力時確認。電力無法退換,也不存在與銷售電力相關的保修。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貨運服務以及港口裝卸和倉儲服務。此類服務被確定為通過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採用產出法確定恰當的履約進度,根據完成履約義務的階段確認收入。

所有煤炭、電力和煤化工產品銷售;鐵路運輸、航運服務以及港口裝卸和倉儲服務的履約義務均為 原始期間在一年或一年以內的合同的一部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這些尚未實現交易的 交易價格可不予披露。

5 分部及其他資訊

本集團以業務(產品和服務)進行分部,按業務分部管理。本集團按照以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 (「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裁,高級副總裁和財務總監作資源配置和績效評價的內部彙報方法, 列示以下六個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被合併形成以下報告分部。

- (1) 煤炭業務 地面及井工礦的煤炭開採並銷售給外部客戶、發電業務分部和煤化工業務分部。 本集團通過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及現貨市場銷售其煤炭。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准許各方每年調整價格。
- (2) 發電業務 從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供應商採購煤炭,以煤炭發電、水力發電、燃氣發電及光 伏發電並銷售給外部電網公司和煤炭業務分部。發電廠主要按與各電網公司議定的電價銷售。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資訊(續)

- (3) 鐵路業務 為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本集團向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的運費費率是一致的,並不超過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最高金額。
- (4) 港口業務 為煤炭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港口貨物裝卸、搬運和儲存服務。本集團按經過 相關政府部門覆核及批准後的價格收取服務費及各項費用。
- (5) 航運業務 為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提供航運運輸服務。本集團參考上海 航運交易所當期指數及歷史指數向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不同運費費 率。
- (6) 煤化工業務 從煤炭業務分部採購煤炭,並以煤炭製造烯烴產品以及副產品銷售給外部客戶,本集團通過現貨市場銷售其烯烴產品。

(a) 分部業績

為了評估分部業績和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所得稅前利潤(「報告分部利潤」)監控每個報告分部的業績報告。分部利潤是指每個分部在不分配總部和公司專案的情況下獲得的利潤。分部間銷售主要按現行市場價格收取,與向外部客戶收取的價格相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提供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配置和績效評價為目的報告分部資訊如下:

截至	A 0	00	п.	1.2	佃		U O	88
供 工	hΒ	30	н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161	н.	봬	

	煤	炭	發		鐵	路	港	П	航	E	煤化	Ί	合	Ħ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外部銷售收入	113,559	113,659	44,247	44,081	5,889	6,899	870	980	975	821	2,538	3,002	168,078	169,442
分部間銷售收入	20,769	21,585	107	109	16,553	15,224	2,573	2,307	1,513	1,758	-	-	41,515	40,983
報告分部收入	134,328	135,244	44,354	44,190	22,442	22,123	3,443	3,287	2,488	2,579	2,538	3,002	209,593	210,425
報告分部利潤	29,242	35,307	5,569	6,110	7,141	6,986	1,231	1,221	224	118	4	35	43,411	49,777
其中:														
利息支出	715	518	965	905	231	298	55	73	-	-	-	11	1,966	1,805
折舊及攤銷	4,132	4,068	3,525	3,460	2,669	2,721	517	530	144	144	387	383	11,374	11,306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94	391	48	30	-	2	1	-	-	-	-	-	143	423
信用減值損失及資產減值														
損失	(8)	(2)	(1)	1	1	-	3	-	-	-	-	-	(5)	(1)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資訊(績)

(b)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各分部的收入、利潤以及其他收益或 損失的調節項如下:

	報告分部	金額	未分配總部及公	企業的項目	分部間抵銷	的金額	合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i>百萬元</i>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收入	209,593	210,425	495	309	(42,010)	(41,292)	168,078	169,442	
税前利潤	43,411	49,777	3,176	2,499	(201)	24	46,386	52,300	
利息支出	1,966	1,805	491	630	(1,050)	(996)	1,407	1,439	
折舊與攤銷	11,374	11,306	41	63	_	-	11,415	11,369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143	423	1,863	1,337	_	56	2,006	1,816	
信用減值損失及資產減值損失	(5)	(1)	_	-	-	-	(5)	(1)	

(c) 其他資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分部的部分其他資訊列示如下:

	煤	炭	發	Ī	鐵	路	港		航	E	煤化	I I	未分百	專案	抵領	消	合	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煤炭採購成本	33,321	33,395	-	-	-	-	-	-	-	-	-	-	-	-	-	-	33,321	33,395
煤炭運營成本	36,835	34,900	-	-	-	-	-	-	-	-	-	-	-	-	(4,736)	(7,216)	32,099	27,684
煤炭運輸成本	27,555	25,578	-	-	9,976	8,707	1,573	1,387	690	854	-	-	-	-	(20,639)	(19,289)	19,155	17,237
發電成本	-	-	35,616	34,861	-	-	-	-	-	-	-	-	-	-	(15,146)	(13,599)	20,470	21,262
煤化工生產成本	-	-	-	-	-	-	-	-	-	-	2,190	2,577	-	-	(797)	(868)	1,393	1,709
其他	3,363	3,451	1,820	2,110	4,028	5,059	379	452	1,554	1,494	252	280	12	11	-	-	11,408	12,857
經營成本合計	101,074	97,324	37,436	36,971	14,004	13,766	1,952	1,839	2,244	2,348	2,442	2,857	12	11	(41,318)	(40,972)	117,846	114,144
經營利潤(註例)	29,786	34,800	6,511	6,832	7,212	7,145	1,277	1,265	166	99	(16)	40	67	(64)	(692)	(320)	44,311	49,797
資本支出 <i>(註(ii))</i>	6,696	9,319	4,090	5,914	1,151	1,358	187	172	164	8	183	28	6	14	-	-	12,477	16,813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資訊(續)

(c) 其他資訊(續)

	煤	:炭	發	=	鐵	路	港		射	運	煤化	ki	未分配	配專案	抵	銷	台	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資產總額(註(iii))	330,005	301,482	172,713	167,912	130,285	125,301	19,946	18,885	7,334	7,169	8,184	7,858	539,567	504,228	(532,191)	(499,423)	675,843	633,412
負債總額 <i>(註(iii))</i>	(141,194)	(134,258)	(138,808)	(139,580)	(50,364)	(51,000)	(6,977)	(7,120)	(697)	(601)	(1,676)	(2,080)	(281,174)	(203,455)	420,502	386,333	(200,388)	(151,761)

註:

- (i) 經營利潤是指經營收入扣除經營成本、銷售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研發費用、信用減值損失及資產減值損失。
- (ii)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和設備、在建工程、勘探和評估資產、無形資產、長期待攤費用、土地使用權及預付礦區支出的增加。
- (iii) 資產總額的未分配專案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資產。負債總額的未分配專案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6 經營成本

	<u>載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u>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33,321 33,395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外購煤成本	33 321	33 395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6,883	16,168				
人工成本	16,986	14,574				
折舊及攤銷	9,656	9,547				
修理和維護	5,838	5,875				
運輸費	9,385	9,273				
税金及附加	8,843	9,450				
其他經營成本	16,934	15,862				
	117,846	114,144				

(以人民幣列示)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	上六個月期間
	2024 年 <i>人民幣百萬元</i>	2023年 <i>人民幣百萬元</i>
政府補助	109	244
索賠收入 其他	37 254	36 200
	400	480

8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	上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費用	996	1,168
減:資本化金額	(53)	(144)
	943	1,024
折現	464	415
匯兑收益及損失,淨額	8	(255)
其他	60	88
	1,475	1,272

(以人民幣列示)

9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税,主要為中國企業所得稅	8,043	8,379	
以前年度所得税差異調整	18	1,161	
遞延税項	(73)	36	
	7.000	0.570	
	7,988	9,576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税法和企業所得税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境內實體適用税率為25%(2023年度: 25%),除本集團於中國西部經營的分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至2030年可享受15%優惠税率。

本集團主要海外子公司的適用税率如下:

	截至 6月30 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	%
印度尼西亞	22.0	22.0
美國-聯邦税率	21.0	21.0
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税率	9.9	9.9
香港	8.25/16.5*	8.25/16.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上述海外子公司均沒有重大應納税利潤,未計提所得税。

* 利得税二級製税率適用於2018/19以後的課税年度。應税利得前港幣2百萬元的利得税税率將降至8.25%,其後的利潤則繼續按16.5%徵税。

(以人民幣列示)

10 本期利潤

期內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05.540	00.000
員工成本,包括 -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25,542 2,852	22,892 2,585
クトメピドドが、ロ「 ━」 ドトが、	2,032	2,303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10,125	10,2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4	464
無形資產攤銷	209	1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631	531
本期折舊和攤銷金額	11,429	11,389
	11,420	11,000
減:資本化金額	14	20
折舊和攤銷合計(註)	11,415	11,369
	•	,
信用減值損失		
一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9)	(3)
	截至6月30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利得)及損失		
一 物業、廠房和設備、勘探和評估資產、		
無形資產、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18	(140)
- 處置子公司和聯營公司收益	(472)	_
一存貨跌價損失	4	2
	/ am = 1	(4.05)
	(450)	(138)
存貨成本	87,285	84,052
短期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和可變租賃相關經營租賃費用	67,265 244	84,052 241
正	8	(255)
		,/

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計入經營成本內的折舊和攤銷金額為人民幣9,656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9,547百萬元)。

(以人民幣列示)

11 股息

於2024年6月21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中批准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最終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26元,合計人民幣44,903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幣2.55元,合計人民幣50,665百萬元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分配)。該股息至本報告日前已全部付清。

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不分配年中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12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本期利潤人民幣32,771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6,861百萬元)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發行在外的股票數量為19,869百萬股的股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9,869百萬股)進行計算的。

由於本期和去年同期均不存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不列示稀釋每股盈利金額。

13 物業、廠房和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處置的淨值減少了人民幣365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68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賬面凈值為人民幣3,22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31百萬元)的物業之權證或過戶手續仍在辦理中。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部分電廠及鐵路正在辦理相關政府部門批覆手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可獲得有關所需批覆。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未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於2024年6月30日,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5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百萬元)的物業、 廠房和設備已作為若干長期貸款的抵押品。

(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法 收購後利潤和其他儲備的份額,扣除已收股息	51,360 6,345	51,127 4,508
	57,705	55,635

聯營企業名稱	本集團持有權益比例及 持有表決權比例		業務性質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	%	
北京國電電力有限公司	43	43	生產及銷售電力
國家能源集團財務公司	40	40	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
浩吉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3	13	運輸服務
神東天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煤炭生產、銷售
國華(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生產及銷售電力
國能(綏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15	15	生產及銷售電力

(以人民幣列示)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2023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與工程建造、設備採購及其他有關的預付款(註(i))	7,271	4,945
預付礦區前期支出	2,000	2,000
可抵扣增值税和其他税額	455	478
應收服務特許權費用(註(ii))	16,049	15,901
商譽	113	113
長期待攤費用(註(iii))	3,760	3,633
	29,648	27,070

註:

- (i)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預付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9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百萬元)。
- (ii) 根據本集團的部分電廠與印尼國家電力公司(獨立的第三方公司)之間訂立的購電協議,本集團的某些電廠建成投產後,將為電力公司提供25至30年的電力供應。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是指與服務特許安排相關的服務費用,雙方已就該服務商定了最低付款額。考慮到付款計劃的時間長度,應收費用按未來保證收取的現金的現值以實際利率進行折現計算。
- (iii) 本期長期待攤費用變動情況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餘額	3,633	3,619
增加	758	2,800
難銷	(631)	(2,782)
處置	-	(4)
期末餘額	3760	3,633

(以人民幣列示)

16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是指向中國政府機構繳付的土地使用權費用及租賃資產。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淨值為人民幣3,18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200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之權證或過戶手續仍在辦理中。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為抵押的銀行貸款或其他貸款(2023年12月31日:無)。

17 存貨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煤炭	8,455	7,705
輔助材料及備件	7,976	6,516
其他	27	1,256
	16,458	15,477
減:存貨跌價準備	(2,550)	(2,631)
	13,908	12,846

(以人民幣列示)

1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	024年	2023年
6 ,5	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i	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 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	3,033	2,478
一聯營公司	14	11
- 第三方 1	0,684	10,581
1	3,731	13,070
減:信用減值損失	(1,170)	(1,195)
1	2,561	11,875
應收票據		
- 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	5,571	6,631
一聯營公司	393	507
<u>- 第三方</u>	658	845
	6,622	7,983
1	9,183	19,858

於2024年6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來自於客戶合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353百萬元和人民幣21,053百萬元。

應收票據主要由中國境內銀行承兑並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於2024年6月30日,無應收票據作為本 集團開具應付票據的質押。

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應收賬款抵減信用減值損失之凈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12,229	11,460
1至2年	164	238
2至3年	69	50
3年以上	99	127
	12,561	11,875

(以人民幣列示)

1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2023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以攤餘成本法計量的金融資產		
一應收服務特許權費用(附註15(ii))	2,194	2,232
- 委託貸款 <i>(註)</i>	395	400
- 應收聯營公司	559	471
- 其他應收款	3,117	3,192
- 其他貸款	4,500	4,500
	10,765	10,795
減:減值損失	(5,070)	(4,936)
	5,695	5,859
交易性金融資產	_*	_*
預付賬款及定金	7,655	6,218
可抵扣增值税和其他税額	2,921	3,930
	16,271	16,007

^{*} 數額小於人民幣50萬元

註:

於2024年06月30日,本集團委託中國銀行借予聯營公司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的長期委托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95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億元)的貸款,年利率為4.75%。委託貸款期限3年,2023年12月23日到期,億利化學未按時歸還全部本金;億利化學已通過資產抵押方式,針對該筆貸款落實相應擔保措施。雙方正在協商剩餘委託貸款後續事宜。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存款以及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存放於中國大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3,71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108,174百萬元)。資金匯出中國內地須遵守有關外匯管制的規定。

(以人民幣列示)

21 借款

本集團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的分析如下:

2024 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借款:	
-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2,465	2,927
一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2,362	1,695
4,827	4,622
非流動借款:	
-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28,815	29,636
33,642	34,258
抵押借款 10,747	9,984
無抵押借款 22,895	24,274
33,642	34,258
	01,200
長期借款賬面金額的償還期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E 期 / !	
長期借款賬面金額的償還期限: - 1年以內 2,362	1 605
	1,695
- 1至2年1,634- 2至5年4,571	1,578 2,541
- 5年以上 22,610	25,517
	20,017
31,177	31,331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從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借款金額為人民幣10,88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80百萬元)。

(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3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ric (J. DF ±h		
應付賬款	2.000	0.100
一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一聯營公司	2,000 580	2,132 895
一第三方	29,188	35,293
カール	23,100	33,293
	21 760	20.220
	31,768	38,320
應付票據	374	581
אמן אנא נון איזיי		001
	32,142	38,901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的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27,337	32,073
1至2年	2,744	4,133
2至3年	986	1,158
3年以上	1,075	1,537
	32,142	38,90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15,966	7,424
應付利息	8	33
應付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項	4,297	5,159
應付股息	50,438	6,902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	18,567	11,095

30,613

89,276

(以人民幣列示)

24 長期應付款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應付採礦權價款(註(i))	14,781	12,425
遞延收益 <i>(註(ii))</i>	1,435	1,386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781	784
其他	5,591	5,714
	22,588	20,309
列示分析如下:		
- 流動負債部分	5,293	5,184
一非流動負債部分	17,295	15,125
	22,588	20,309

註:

- (i) 應付購入採礦權價款為應付採礦權的現值,應付採礦權於合同執行期間按年支付。
- (ii) 遞延收益主要與中國多個當地政府為支持建設而提供的資產建設的政府補助相關。

25 預提復墾費用

預提復墾費用是根據管理層的合理估計而釐定。然而,由於要在未來期間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進行的開採活動對土地造成的影響,預提金額可能因未來出現的變化而受影響。本公司董事相信於2024年6月30日預提的復墾費用是充分和適當的。

26 股本

	2024 年 6月 30 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2023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6,491,037,955股A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3,377,482,0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6,491 3,378	16,491 3,378
	19,869	19,869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權益。

(以人民幣列示)

2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持強大的資本基礎,以維持投資者、債權人和市場信心以及保證業務未來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基礎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率作為槓桿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來監控資本。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合理的槓桿比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29.7%(2023年12月31日:24.0%)。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a) 資本承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土地、建築物及採礦權、機器設備和其他相關的資本承諾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訂約、尚未提供的		
- 土地、建築物、採礦權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51,047	42,074
- 機器設備	47,238	46,276
一其他	3,720	3,903
	102,005	92,253

(以人民幣列示)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續)

(b) 所作出的財務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一家本集團持股低於20%的企業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最高擔保額度為人民幣9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4百萬元)。

(c) 或有法律事項

本集團是若干法律訴訟中的被告,也是日常業務中出現的其他訴訟中的原告。儘管目前無法確 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管理層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負債將不會對本集 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的負面影響。

(d) 或有環境負債

截至今日,本集團並未因環境補償問題發生任何重大支出,並未捲入任何環境補償事件,亦未就任何與業務相關的環境補償進一步計提任何金額的準備(除復墾費用準備外)。在現行法律規定下,管理層相信不會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負債。然而,監管機構已經並有可能進一步實施更為嚴格的環境保護標準。環保負債所面臨的不確定因素較大,並可能影響本集團估計最終環保成本的能力。這些不確定因素包括(i)相關地點(包括但不僅限於正在營運、已關閉或已出售的煤礦及土地開發區域)所發生污染的確切性質和程度;(ii)清除工作開展的程度;(iii)各種補救措施的成本;(iv)環保補償規定方面的變化;及(v)新需要實施環保措施的地點的確認。由於可能發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確切時間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來可能發生的此類費用的確切數額無法確定。因此,依據未來的環境保護法律規定可能導致的環保方面的負債無法在目前合理預測,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下表提供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為披露之目的重複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中所定義分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是根據評估方法中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來確定劃分的,具體如下:

第1層級估值: 僅使用1級輸入數據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即計量之日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

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2層級估值: 使用2級輸入數據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不符合1級要求且未使用不可觀察的重

要輸入數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是不存在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3層級估值: 使用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

(以人民幣列示)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披露(績)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續)

				IN DOCKT ST 70 70 70
	6月30日	12月31日	值層級	主要輸入變量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_*	_*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50	_	第三層級	可比上市公司法。公允
				價值以處於同一行業
				的上市公司的公允
				市場價值、比率乘數
				及不可流通折扣率為
				主要輸入變量進行估計。
非上市權益投資	2,706	2,486	第三層級	可比上市公司法。公允
				價值以處於同一行業
				的上市公司的公允
				市場價值、比率乘數
				及不可流通折扣率為
			## — III / II	主要輸入變量進行估計。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77	254	第三層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本集團
				使用的重要不可觀測
				輸入值預期回報率。

2024年 2023年 公允價 估價計算方法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的之間的轉入轉出,也無轉入第三層次或自第三層次的轉出。

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凈值接近於公允價值。

^{*} 金額小於人民幣50萬元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由國家能源集團控股,並且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有重大交易和業務關係。關聯方是指國家能源集團對其可以行使重大影響力 或控制的企業。本集團亦與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件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產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i)	468	363
委託貸款收入	(ii)	9	9
利息支出	(iii)	190	369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i∨)	654	485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	(∨)	711	621
運輸服務收入	(vi)	4,071	3,808
運輸服務支出	(vii)	624	872
煤炭銷售	(viii)	44,734	46,421
原煤購入	(ix)	7,538	7,388
物業租賃	(x)	10	2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	(×i)	9	_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	(xii)	390	414
煤化工產品銷售	(×iii)	2,875	3,710
其他收入	(xiv)	834	797
存放於財務公司凈存款	(xv)	174	15,835
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發放貸款	(xvi)	3,807	2,308
償還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貸款	(xvii)	4,054	6,885
財務公司票據貼現	(xviii)	452	852
財務公司開具匯票	(xix)	3,673	715
保理服務	(xx)	6,440	1,630
基金投資	(xxi)	50	_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續)

註:

- (i) 利息收入是指存於同系子公司款項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其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現行利率。
- (ii) 委託貸款收入是指給予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委託貸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 現行利率。
- (iii) 利息支出是指就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貸款所發生的利息費用。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現行利率。
- (iv)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從同系子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聯營公司採購營運相關的材料及設備的費用。
- (v)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是指支付給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社會福利及生產支持服務支出,例如物業管理 費、水及電的供應及食堂費用。
- (vi) 運輸服務收入是指向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運輸服務所賺取的相關收入。
- (vii) 運輸服務支出是指與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運輸服務相關的支出。
- (viii) 煤炭銷售是指向同系子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銷售煤炭的收入。
- (ix) 原煤購入是指向本集團聯營公司、國家能源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採購原煤的費用。
- (x) 物業租賃是向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租入物業已付或應付的租金。
- (xi)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是指由國家能源集團的聯營公司和同系子公司提供機器設備維修保養服務所發生的相關費用。
- (xii)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是指由同系子公司提供設備和工程服務所發生的相關支出。
- (xiii) 煤化工產品銷售是指銷售煤化工產品予同系子公司的收入。
- (xiv) 其他收入是指向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所赚取的代理費收入、維修保養服務 收入、銷售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管理費收入、售水及售電收入等。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續)
 - (xv) 存放於財務公司淨存款指本集團於財務公司的淨存款。
 - (xvi) 接受貸款是指從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收到的委託貸款。
 - (xvii) 償還貸款是指向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償還委託貸款。
 - (xviii) 財務公司票據貼現是指財務公司對本集團提供票據承兑與貼現。
 - (xix) 財務公司開具匯票是指財務公司向本集團開具承兑匯票。
 - (xx) 保理服務是指從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獲得保理服務。
 - (xxi) 向國能(北京)科創種子基金(有限合夥)注資50百萬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進行,按正常商業條款並遵照有關交易的協議 進行。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簽訂了多份協議。這些協 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為生產供應及輔助服務簽訂一份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根據該協議,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生產供應及服務、輔助生產服務包括使用信息網絡系統及輔助行政服務。另一方面,本公司向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提供水、運煤車輛管理、鐵路管理、鐵路運輸及其他相關或類似的生產物料或服務及使用信息網絡系統。

除了資訊網絡系統共享為免費外,根據本協議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是按以下定價政策提供:

一 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包括任何相關地方政府的定價),如適用;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續)
 - 若沒有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
 - 一 若沒有國家規定的價格及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市場價格;或
 - 以上無一適用或無法在實際交易中適用以上交易原則的,則有關各方協商的價格 應為提供該商品或服務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該成本5%的利潤。
 - (ii)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簽訂煤炭互供協議。 煤炭互供以現行市場價格收費。
 - (iii) 本集團已與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財務公司為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本集團在財務公司的存款利率不得低於中國人民銀行發布的同類存款的最低利率。 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利率不得高於中國人民銀行發布的同類貸款的最高利率。 上述利率應參考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按一般商業條款可比較的存款和貸款收取的利率確 定。財務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收取的費用,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或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 委員會的收費標準確定。
 - (iv)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房屋租賃協議互相租賃對方房屋。在國家 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獲得相關房產證前,本公司不會向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支 付房租。租金乃參照市場價格確定。如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欲將已出租房屋的所 有權轉讓給第三方,本公司在同等條件下享有優先認購權。
 - (v)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年租根據當地市場價值協商確定。本公司不得將租賃的土地使用權自行轉租。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續)
 - (vi)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就代理出口煤炭簽訂一份代理協議。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獨家出口代理並有權按照相關市場價或低於市場價的原則向本公司收取代理費。現時,該費用為每公噸出口煤炭的離岸價格的0.70%。在從協力廠商獲得出口代理條件同等或遜於國家能源集團的出口代理條件時,本公司應優先選用國家能源集團作為煤炭產品出口代理商。
 - (vii)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煤炭銷售代理協議。本集團被委任為一家 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的獨家動力煤代理商及非獨家煉焦煤代理商。本集團有權按 在內蒙古自治區以外銷售的有關煤炭代理銷售成本加5%利潤率收取代理費用。本集團 不會對在內蒙古自治區內的煤炭銷售收取任何代理費。
 - (viii)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根據該協議,國家能源集團之同系子公司許可本集團使用其註冊商標。國家能源集團子公司在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期限內自付續展其註冊商標的註冊和為防範註冊商標被第三方侵權而發生的相關費用。
 - (ix) 本集團與國能(北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能保理公司」)簽訂了一份保理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國能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保理服務及與保理有關的服務。國能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保理服務所確定的融資費用收取的費用不高於獨立第三方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當獨立第三方保理公司提供同種類服務所確定的融資費用難以詢得時,不高於基於中國人民銀行同期貸款市場市場報價利率(LPR)計算的融資費用。國能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其他相關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不高於獨立第三方保理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當獨立第三方保理公司提供同種類服務所收取的費用難以詢得時,按成本加合理利潤(利潤率10%左右)確定。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續)

應收/應付國家能源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款項: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74,640	74,46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747	9,36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726	1,2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	110
應收國家能源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合計	85,209	85,238
借款	13,346	13,119
應付賬款	2,580	3,02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3,493	1,507
合同負債	1,103	1,245
應付國家能源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		
本集團聯營公司合計	50,522	18,898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可獲得由酬金、基本薪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構成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7** 10

總酬金已包括在附註10的「員工成本」項中。

(c) 僱員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以及經政府批准設立補充養老保險供款計劃。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的詳述見附註31。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是一家國有企業,並在一個由國有企業所支配的經濟體製內進行營運。

除以上披露與國家能源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與 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若干商業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一 電力銷售;
- 煤炭銷售及採購;
- 一 運輸服務;
- 一 建設工程;
-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 一 社會福利及輔助服務;以及
- 金融服務安排。

這些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和與其他非國有企業 所訂立的交易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了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 序。這些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國有企業所影響。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續)

在考慮了關聯方關係對交易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以及了解關聯關係對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所必需的信息,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需要作出 披露:

(i)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煤炭收入	43,271	41,771
發電收入	41,902	41,397
運輸成本	4,901	5,036
利息收入	945	1,050
利息支出(包括已資本化部分)	865	881

(ii)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款項,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771	6,03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091	2,314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01,626	68,21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0,673	7,298
借款	20,296	21,13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90	2,388
合同負債	1,167	1,231

31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的一定比例繳納退休金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工資水平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另外,政府批准本集團可以向補充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供款。基金由有資格的基金經理管理。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並不承擔繳納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重大責任。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退休金供款為人民幣2,852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585百萬元)。

第十節 備查文件目錄

備查文件目錄

載有公司負責人簽名的2024年半年度報告

載有公司負責人、總會計師、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閱報告原件

報告期內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

公告的原稿

在上交所、港交所網站公佈的2024年半年度報告

董事長:呂志韌

董事會批准報送日期:2024年8月30日